

三、投标人资格文件

(一)、投标人营业执照（三证合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3MA459WH2X8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2023 年 08 月 23 日

名称 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杨娟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生物基材料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家用电器销售；乐器批发；游艺及娱乐用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软件开发；五金产品批发；通讯设备销售；广播影视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办公设备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家居用品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教学专用仪器销售；教学用模型及教具制造；玩具销售；家具制造；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经营（不含高危险体育运动）；消防技术服务；消防器材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包装材料销售；充电桩销售；机动车充电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服装服饰批发；文具用品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注册资本 伍佰零壹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8年05月25日

住所 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京广南路58号院4号楼21层2105号



登记机关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二）、投标人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审计报告

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豫运达审字【2023】第 23-371 号

河南运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郑州

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审计报告

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豫运达审字【2023】第23-371号

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及权益变动情况。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贵公司的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

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停止运营或别无其他实现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了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审计报告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河南运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3 年 10 月 10 日

资产负债表

会小会01表

编制单位：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 产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124,332.03	632,811.68	短期借款	31		
短期投资	2			应付票据	32		
应收票据	3			应付账款	33	2,276,704.79	2,150,704.79
应收账款	4	5,276,776.00	4,019,242.00	预收账款	34	1,563,702.00	1,227,702.00
预付账款	5	1,198,791.00	1,180,034.00	应付职工薪酬	35		
应收股利	6			应交税费	36	43,050.10	15,335.72
应收利息	7			应付利息	37		
其他应收款	8	365,386.00	365,386.00	应付利润	38		
存货	9	71,055.67	173,800.29	其他应付款	39	3,193,472.00	2,873,951.00
其中：原材料	10			其他流动负债	40		
在产品	11			流动负债合计	41	7,076,928.89	6,267,693.51
库存商品	12			非流动负债：			
周转材料	13			长期借款	42		
其他流动资产	14			长期应付款	43		
流动资产合计	15	7,036,340.70	6,371,273.97	递延收益	44		
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45		
长期债券投资	16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		
长期股权投资	17			负 债 合 计	47	7,076,928.89	6,267,693.51
固定资产原价	18						
减：累计折旧	19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0						
在建工程	21						
工程物资	22						
固定资产清理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所有者权益：			
无形资产	25			实收资本（或股本）	48		
开发支出	26			资本公积	49		
长期待摊费用	27			盈余公积	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			未分配利润	51	-40,588.19	103,580.4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			所有者权益合计	52	-40,588.19	103,580.46
资 产 总 计	30	7,036,340.70	6,371,273.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3	7,036,340.70	6,371,273.9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制表：

利润表

2022年度

会小企02表

编制单位：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累计金额	上年累计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2,765,992.89	5,134,370.38
减：营业成本	2	2,467,398.78	4,561,233.58
营业税金及附加	3	4,257.84	5,736.25
其中：消费税	4		
营业税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6		
资源税	7		
土地增值税	8		
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税、印花税	9		
教育费附加、矿产资源补偿费、排污费	10		
销售费用	11	39,644.53	106,180.13
其中：商品维修费	12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13		
管理费用	14	398,035.74	383,059.00
其中：开办费	15		
业务招待费	16		
研究费用	17		
财务费用	18	1,196.43	1,482.13
其中：利息费用（收入以“-”号填列）	19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	-144,540.43	76,679.29
加：营业外收入	22	384.28	
其中：政府补助	23		
减：营业外支出	24		264.09
其中：坏账损失	25		
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26		
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7		
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	28		
税收滞纳金	2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	-144,156.15	74,415.20
减：所得税费用	31		1,911.8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	-144,156.15	74,503.3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制表：

现金流量表

会小企03表

编制单位：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累计金额	上期累计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2,204,038.00	3,827,635.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1,681.8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购买原材料、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	2,561,649.00	2,066,483.70
支付的职工薪酬	5	398,035.74	428,840.00
支付的税费	6	32,908.12	33,027.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	41,137.43	73,202.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	-828,000.65	1,226,081.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收到的现金	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		
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的现金	1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支付的现金	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	400,000.00	292,113.00
吸收投资者投资收到的现金	16		
偿还借款本金支付的现金	17	80,479.00	924,088.00
偿还借款利息支付的现金	18		
分配利润支付的现金	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	319,521.00	-631,975.00
四、现金净增加额	21	-508,479.65	594,106.33
加：期初现金余额	22	632,811.68	38,705.35
五、期末现金余额	23	124,332.03	632,811.6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制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	-	-	105,580.46	105,580.46	-	-	-	105,580.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	-	105,580.46	105,580.46	-	-	-	105,580.46
三、本年年末余额	-	-	-	-144,108.45	-144,108.45	-	-	-	74,466.28
(一)净利润	-	-	-	-144,156.15	-144,156.15	-	-	-	74,466.28
(二)前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2.50	-12.50	-	-	-	-12.50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损益	-	-	-	-	-	-	-	-	-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	-	-	-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	-	-	-
4. 其他	-	-	-	-12.50	-12.50	-	-	-	-12.5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144,108.45	-144,108.45	-	-	-	74,466.28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	-	-	-144,108.45	-144,108.45	-	-	-	105,580.46

法定代表人： 财务总监：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制表人：

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简介

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05 月 25 日，法定代表人为杨娟，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10103MA459WH2X8；

注册资本：501 万元；

公司住所：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京广南路 58 号院 4 号楼 21 层 2105 号；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生物基材料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家用电器销售；乐器批发；游艺及娱乐用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软件开发；五金产品批发；通讯设备销售；广播影视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办公设备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家居用品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教学专用仪器销售；教学用模型及教具制造；玩具销售；家具制造；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经营（不含高危危险性体育运动）；消防技术服务；消防器材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建筑材料销售；充电桩销售；机动车充电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服装服饰批发；文具用品批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及其补充规定编制。

三、遵循小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小企业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小企业会计制度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存货

(1) 本公司的存货分为存材料、低值易耗品等。

(2) 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

于领用时采用一次性摊销法核算。

(3)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6、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标准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指使用期限超过一年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以及其他与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或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并且使用期限超过 2 年、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

(2) 固定资产计价：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本公司按年限平均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若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确定。

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和分类

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作为实际成本。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年限内分期平均摊销，计入损益。

8、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收入

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a、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b、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c、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d、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e、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或服务

以实际已提供的提供劳务或服务确认相关的收入，在确认收入时，以劳务或服务已提供，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并且与该项劳务或服务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为前提。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公司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前期差错更正及其他事项调整的说明

本公司 2022 年度无应披露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等事项。

六、主要税种及税率

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按国家规定的税率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末”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初”指 2022 年 01 月 01 日，“本期”指 2022 年度，“上期”指 2021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24,248.80	341,836.16
银行存款	83.23	290,975.52
其他货币资金	-	-
合 计	124,332.03	632,811.68

2、应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5,276,776.00	4,019,242.00
合 计	5,276,776.00	4,019,242.00

主要债务人如下：

债务人名称	期末欠款余额	占比（%）
郑州市骨科医院	498,500.00	9.45
信阳市中心医院	1,439,280.00	27.27
信阳市众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820,000.00	15.54

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信阳药品公司	880,000.00	16.68
河南华润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748,754.00	14.19
合计	4,386,534.00	83.13

3、预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账款	1,198,791.00	1,180,034.00
合 计	1,198,791.00	1,180,034.00

主要债务人如下:

债务人名称	期末欠款余额	占比 (%)
洛阳康达卡勒幅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56,000.00	13.01
上海绎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85,000.00	7.09
迈迪泰医疗技术服务公司	542,127.00	45.22
河南聪耳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05,000.00	8.76
河南特朗多商贸有限公司	160,000.00	13.35
合计	1,048,127.00	87.43

4、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65,386.00	365,386.00
合 计	365,386.00	365,386.00

主要债务人如下:

债务人名称	期末欠款余额	占比 (%)
郑州大学第五附属医院	20,002.00	5.47
刘岗	345,384.00	94.53
合计	1,048,127.00	100.00

5、存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存货	71,055.67	173,800.29
合 计	71,055.67	173,800.29

6、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2,276,704.79	2,150,704.79
合 计	2,276,704.79	2,150,704.79

主要债权人如下:

债权人名称	期末欠款余额	占比 (%)
迈迪泰医疗技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185,990.00	8.17
暂估成本	1,921,714.79	84.41
杭州星聚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2,000.00	0.53
河南宇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89,000.00	3.91
河南省东树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68,000.00	2.98
合 计	2,276,704.79	100.00

7、预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账款	1,563,702.00	1,227,702.00
合 计	1,563,702.00	1,227,702.00

主要债权人如下:

债权人名称	期末欠款余额	占比 (%)
深圳百飞特实业有限公司	276,000.00	17.65
上海昆亚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345,000.00	22.06
信阳市财政支付中心	729,200.00	46.63
郑州荣海商贸有限公司	50,000.00	3.20
三门峡三宝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30,000.00	8.32
合 计	1,530,200.00	97.86

8、应交税费

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交税费	43,050.10	15,335.72
合 计	43,050.10	15,335.72

9、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3,193,472.00	2,873,951.00
合 计	3,193,472.00	2,873,951.00

主要债权人如下:

债权人名称	期末欠款余额	占比 (%)
杨娟	1,066,682.00	33.40
秦胜宏	2,126,790.00	66.60
合 计	3,193,472.00	100.00

10、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年初余额	103,580.46	29,114.18
本年增加数	-144,168.65	74,466.28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144,156.15	74,503.35
其他转入	-12.50	-37.07
本年减少数	-	-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数	-	-
本年应付普通股股利	-	-
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	-
本年年末余额	-40,588.19	103,580.46

11、营业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2,765,992.89
合 计	2,765,992.89

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12、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主营业务成本	2,467,398.78
合 计	2,467,398.78

13、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金额
印花税	1,125.28
三附加	3,132.56
合 计	4,257.84

14、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业务招待费	14,000.00
差旅费	1,281.53
维修费	24,363.00
合 计	39,644.53

15、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职工薪酬	377,370.00
社会保险费	10,483.74
福利费	10,182.00
合 计	398,035.74

16、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手续费	1,291.24
利息收支	-94.81
合 计	1,196.43

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17、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政府补助	345.60
减免税	38.68
合 计	384.28

八、或有事项的说明

本公司无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本公司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

本公司无应披露的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

十一、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本公司今年无重要资产转让和出售。

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MA9KPM18T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河南运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22年01月24日

类型 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长期

执行事务合伙人 焦长照

主要经营场所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经三北路32号3号楼10楼1001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税务服务；破产清算服务；企业信用调查和评估；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年 月 日
2022 06 21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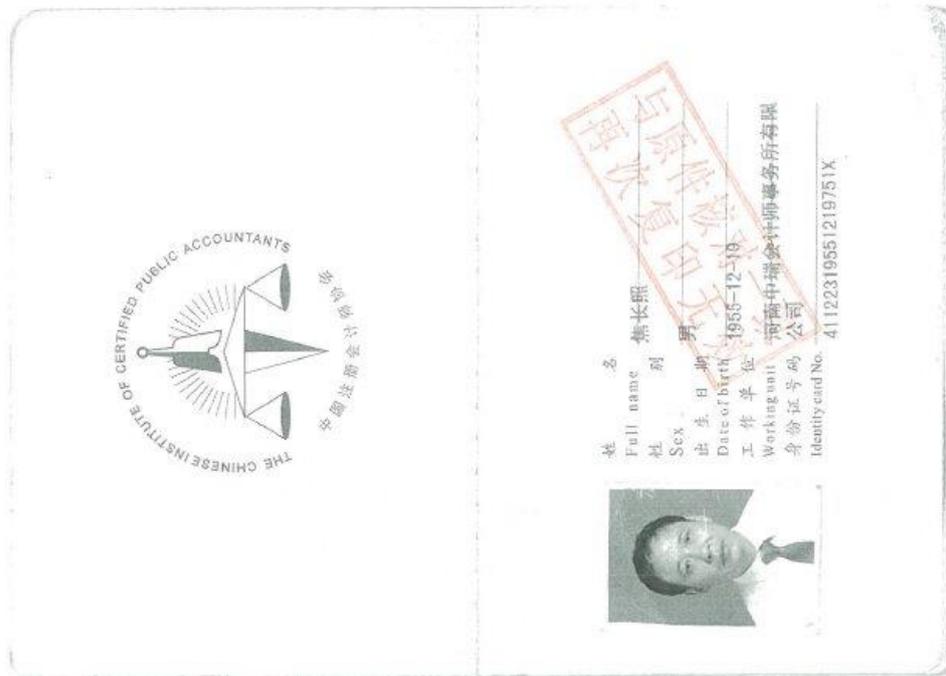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河南运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焦长照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经三北路32号曼哈顿3号楼10楼1001号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1010226
 批准执业文号：豫财审批（2023）4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3年2月8日







张超 男
1986-12-15
河南光大鑫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41022561215001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1000014002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5 年 06 月 27 日
Date of Issuance



<p>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p> <p>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p> <p>河南中瑞 CPAs</p> <p>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p> <p>2023年 1月 16日</p> <p>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p> <p>河南润林代管 CPAs</p> <p>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p> <p>2023年 1月 16日</p> <p>12</p>	<p>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p> <p>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p> <p>河南代管 CPAs</p> <p>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p> <p>2023年 2月 28日</p> <p>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p> <p>河南运达 CPAs</p> <p>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p> <p>2023年 2月 28日</p> <p>13</p>
<p>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p> <p>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p> <p>河南聚友 CPAs</p> <p>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p> <p>2023年 1月 17日</p> <p>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p> <p>河南代管 CPAs</p> <p>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p> <p>2023年 1月 17日</p> <p>10</p>	<p>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p> <p>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p> <p>河南代管 CPAs</p> <p>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p> <p>2023年 2月 28日</p> <p>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p> <p>河南运达 CPAs</p> <p>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p> <p>2023年 2月 28日</p> <p>11</p>

（三）、投标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

致：信阳市中心医院

我方在此承诺，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承诺！

投标人：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名或盖章）

日期：2023 年 12 月 27 日

(四)、投标人缴纳税收证明

1、2023 年 9 月份纳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No.341005231000209778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二七区 税务机关：税务局长江路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2023年 10月 24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3MA459WH2X8		纳税人名称	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016231000136187	增值税	商业	2023-09-01至2023-09-30	2023-10-13	435.81
341016231000136187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3-09-01至2023-09-30	2023-10-13	4.36
34101623100013618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3-09-01至2023-09-30	2023-10-13	6.53
34101623100013618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3-09-01至2023-09-30	2023-10-13	15.25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肆佰陆拾壹元玖角伍分				¥461.95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二七区税务局长江路税务分局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2、2023年10月份纳税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016231100112585	增值税	商业		2023-10-01至2023-10-31	2023-11-14	936.00
341016231100112585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3-10-01至2023-10-31	2023-11-14	9.36
341016231100112585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3-10-01至2023-10-31	2023-11-14	14.04
34101623110011258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3-10-01至2023-10-31	2023-11-14	32.76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玖佰玖拾贰元壹角陆分						¥992.16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3MA459WH2X8 纳税人名称: 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填发日期: 2023年 12月 11日 No.341005231200045788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二七区 税务机关: 税务局长江路税务分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二七区税务局长江路税务分局

填报人: 电子税务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二七区税务局 (电子) 征税专用章

收 据 联 文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妥善保管

3、2023年11月份纳税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016231200071397	增值税	商业		2023-11-01至2023-11-30	2023-12-11	3,343.29
341016231200071397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3-11-01至2023-11-30	2023-12-11	33.43
34101623120007139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3-11-01至2023-11-30	2023-12-11	50.15
34101623120007139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3-11-01至2023-11-30	2023-12-11	117.01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叁仟伍佰肆拾叁元捌角捌分						¥3,543.88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3MA459WH2X8 纳税人名称: 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填发日期: 2023年 12月 11日 No.341005231200038316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二七区 税务机关: 税务局长江路税务分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二七区税务局长江路税务分局

填报人: 电子税务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二七区税务局 (电子) 征税专用章

收 据 联 文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妥善保管

(五)、投标人社保缴纳证明

1、2023 年 9 月份社保缴纳证明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2023年11月14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3MA459WH2X8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二七区税务局长江路税务分局		
纳税人全称	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二七支行		
				银行账号	16042101040021434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01623110016039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3-09-01	2023-09-30	619.52	2023-11-14 11:50:00	
441016231100160397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3-09-01	2023-09-30	309.76	2023-11-14 11:50:00	
441016231100160397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3-09-01	2023-09-30	250.53	2023-11-14 11:50:00	
441016231100160397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3-09-01	2023-09-30	27.1	2023-11-14 11:50:00	
441016231100160397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3-09-01	2023-09-30	11.62	2023-11-14 11:50:00	
441016231100160397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3-09-01	2023-09-30	71.58	2023-11-14 11:50:00	
441016231100160397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3-09-01	2023-09-30	8.91	2023-11-14 11:50:00	
441016231100160397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3-09-01	2023-09-30	35.79	2023-11-14 11:50:00	
合计金额	壹仟叁佰叁拾肆元捌角壹分				¥1334.81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2、2023 年 10 月份社保缴纳证明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2023年11月14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3MA459WH2X8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二七区税务局长江路税务分局		
纳税人全称	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二七支行		
				银行账号	16042101040021434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01623110056053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3-10-01	2023-10-31	619.52	2023-11-14 11:51:24	
44101623110056053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3-10-01	2023-10-31	309.76	2023-11-14 11:51:24	
44101623110056053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3-10-01	2023-10-31	250.53	2023-11-14 11:51:24	
44101623110056053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3-10-01	2023-10-31	27.1	2023-11-14 11:51:24	
44101623110056053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3-10-01	2023-10-31	11.62	2023-11-14 11:51:24	
44101623110056053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3-10-01	2023-10-31	71.58	2023-11-14 11:51:24	
441016231100560539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3-10-01	2023-10-31	8.91	2023-11-14 11:51:24	
441016231100560539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3-10-01	2023-10-31	35.79	2023-11-14 11:51:24	
合计金额	壹仟叁佰叁拾肆元捌角壹分				¥1334.81		
<p>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p>							
税务机关(电子章)							

3、2023 年 11 月份社保缴纳证明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2023年11月14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3MA459WH2X8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二七区税务局长江路税务分局		
纳税人全称	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二七支行		
				银行账号	16042101040021434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01623110031065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3-11-01	2023-11-30	619.52	2023-11-14 11:53:57	
44101623110031065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3-11-01	2023-11-30	309.76	2023-11-14 11:53:57	
441016231100310655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3-11-01	2023-11-30	250.53	2023-11-14 11:53:57	
44101623110031065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3-11-01	2023-11-30	27.1	2023-11-14 11:53:57	
44101623110031065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3-11-01	2023-11-30	11.62	2023-11-14 11:53:57	
441016231100310655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3-11-01	2023-11-30	71.58	2023-11-14 11:53:57	
441016231100310655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3-11-01	2023-11-30	8.91	2023-11-14 11:53:57	
441016231100310655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3-11-01	2023-11-30	35.79	2023-11-14 11:53:57	
合计金额	壹仟叁佰叁拾肆元捌角壹分				¥1334.81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六）、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
录声明函**

致：信阳市中心医院

我方在此声明，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声明！

投标人：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名或盖章）

日期：2023 年 12 月 27 日

(八)、投标人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备案编号：豫郑食药监械经营备20181843号	
企业名称	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3MA459WH2X8
法定代表人	杨娟
企业负责人	杨娟
经营方式	批零兼营
住所	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京广南路58号院4号楼21层2105号
经营场所	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京广南路58号院4号楼21层2105号
库房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京广南路58号院4号楼21层2105号
经营范围	<p>2002版分类目录：6801 基础外科手术器械，6803 神经外科手术器械，6804 眼科手术器械，6807 胸腔心血管外科手术器械，6809 泌尿肛肠外科手术器械，6810 矫形外科（骨科）手术器械，6812 妇产科用手术器械，6815 注射穿刺器械，6820 普通诊察器械，6821 医用电子仪器设备，6822 医用光学器具、仪器及内窥镜设备（6822-1 除外），6823 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6824 医用激光仪器设备，6825 医用高频仪器设备，6826 物理治疗及康复设备，6827 中医器械，6830 医用X射线设备，6831 医用X射线附属设备及部件，6833 医用核素设备，6840 临床检测分析仪器（诊断试剂除外），6841 医用化验和基础设备器具，6845 体外循环及血液处理设备，6846 植入材料和人工器官，6854 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6855 口腔科设备及器具，6856 病房护理设备及器具，6857 消毒和灭菌设备及器具，6858 医用冷疗、低温、冷藏设备及器具，6863 口腔科材料，6864 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6865 医用缝合材料及粘合剂，6866 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6870 软件</p> <p>2017版分类目录：01 有源手术器械，02 源手术器械，03 神经和心血管手术器械，04 骨科手术器械，05 放射治疗器械，06 医用成像器械，07 医用诊察和监护器械，08 呼吸、麻醉和急救器械，09 物理治疗器械，10 输血、透析和体外循环器械，11 医疗器械消毒灭菌器械，12 有源植入器械，13 源植入器械，14 注射、护理和防护器械，15 患者承载器械，16 眼科器械，17 口腔科器械，18 妇产科、辅助生殖和避孕器械，19 医用康复器械，20 中医器械，21 医用软件，22 临床检验器械</p>
备案部门（公章） 备案日期： 2023 年 09 月 26 日	

(九)、投标人拟投设备医疗器械注册证

1、无影灯产品医疗器械注册证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医 疗 器 械 注 册 证

注册证编号：苏械注准 20172010033

注册人名称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注册人住所	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正方中路 666 号
生产地址	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正方中路 666 号
代理人名称	(进口体外诊断试剂适用)
代理人住所	(进口体外诊断试剂适用)
产品名称	LED 手术无影灯
型号、规格	HyLED 730,HyLED 760,HyLED 730/730,HyLED 760/730, HyLED 760/760,HyLED 730/730/730,HyLED 760/730/730, HyLED 760/760/730,HyLED 760/760/760, HyLED 200, HyLED 600, HyLED 200/200, HyLED 600/200, HyLED 600/600
结构及组成	本设备为 LED 手术无影灯, 由基座、弹簧臂、灯头、控制单元、电源、手柄组成。
适用范围	供手术和治疗照明用。
附件	产品技术要求
其他内容	
备注	原注册证号: 苏械注准 20172540033

审批部门：江苏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医疗器械变更注册（备案）文件

注册证编号：苏械注准 20172010033

产品名称	LED 手术无影灯
变更内容	<p>产品技术要求变更 由“变更情况对比表中原条款及内容”变更为“变更情况对比表中修改后条款及内容”</p> <p>型号、规格变更 由“HyLED 730, HyLED 760, HyLED 730/730, HyLED 760/730, HyLED 760/760, HyLED 730/730/730, HyLED 760/730/730, HyLED 760/760/730, HyLED 760/760/760, HyLED 200, HyLED 600, HyLED 200/200, HyLED 600/200, HyLED 600/600”变更为“HyLED 200, HyLED 600, HyLED 200/200, HyLED 600/200, HyLED 600/600, HyLED 730, HyLED 760, HyLED 730/730, HyLED 760/730, HyLED</p>



<p>760/760, HyLED 730/730/730, HyLED 760/730/730, HyLED 760/760/730, HyLED 760/760/760, HyLED C8, HyLED C7, HyLED C5, HyLED C5/C5, HyLED C7/C5, HyLED C8/C5, HyLED C7/C7, HyLED C8/C7, HyLED C8/C8, HyLED C5/C5/C5, HyLED C7/C5/C5, HyLED C8/C5/C5, HyLED C7/C7/C5, HyLED C8/C8/C5, HyLED C7/C7/C7, HyLED C8/C7/C7, HyLED C8/C8/C7, HyLED C8/C8/C8 , HyLED C80, HyLED C70, HyLED C50, HyLED C50/C50, HyLED C70/C50, HyLED C80/C50, HyLED C70/C70, HyLED C80/C70, HyLED C80/C80, HyLED C50/C50/C50, HyLED C70/C50/C50, HyLED C80/C50/C50, HyLED C70/C70/C50,</p>



	<p>HyLED C80/C80/C50, HyLED C70/C70/C70, HyLED C80/C70/C70, HyLED C80/C80/C70, HyLED C80/C80/C80”</p> <p>结构及组成变更 由“本设备为 LED 手术无影灯，由基座、弹簧臂、灯头、控制单元、电源、手柄组成。”变更为“产品由基座、弹簧臂、灯头、控制单元、电源、手柄组成。可配置视频控制及录像机。”</p>
<p>备 注</p>	<p>本文件与“苏械注准 20172010033”医疗器械注册证共同使用</p>

审批部门：江苏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批准日期：2022 年 12 月 13 日



2、30度光学目镜医疗器械注册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

注册证编号：国械注进20163061880

注册人名称	蛇牌股份有限公司 Aesculap AG
注册人住所	Am Aesculap-Platz, 78532 Tuttlingen, GERMANY
生产地址	Am Aesculap-Platz, 78532 Tuttlingen, GERMANY
代理人名称	贝朗医疗（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代理人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港澳路285号S、P及Q部分
产品名称	腹腔镜 Laparoscopy
型号、规格	见产品技术要求
结构及组成	腹腔镜由目镜窗口、目镜架、光缆连接器的照明面、光缆连接器、管套和末端窗口组成。视场角70°，允差±15%；视场中心角分辨力：2.52C/(°)，允差-10%（上限不计）；有效景深范围3~100mm。PE590A、PE889A、PE898A：视向角0°，允差±3°；PE610A、PE909A：视向角30°，允差±3°；PE969A：视向角45°，允差±10%。
适用范围	该产品适用于腹腔手术中检查、诊断和治疗。
附件	产品技术要求
其他内容	/
备注	1. 按照国家药监局关于调整《医疗器械分类目录》部分内容的公告（2020年第147号）的要求，该产品的管理类别调整为第二类。 2. 延续注册产品技术要求未发生变化，沿用原核发的产品技术要求。 3. 原注册证编号：国械注进20163221880

审批部门：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批准日期：二〇一六年五月十五日

有效期至：二〇二六年六月十四日



3、鼻内窥镜医疗器械注册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

注册证编号：国械注进20172066597

注册人名称	理查德沃尔夫有限责任公司 Richard Wolf GmbH
注册人住所	Pforzheimer Strasse 32, D-75438 Knittlingen
生产地址	Pforzheimer Strasse 32, D-75438 Knittlingen
代理人名称	北京德华信达技术有限公司
代理人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后屯南路26号3层3052
产品名称	关节内窥镜及附件 Arthroscopes and Accessories
型号、规格	见技术要求
结构及组成	由硬管内窥镜和辅助手术器械组成。
适用范围	在医疗机构中使用，用于骨科脊柱以外的关节部位的观察和治疗
附件	产品技术要求
其他内容	
备注	原注册证编号：国械注进20173226597

审批部门：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医疗器械
注册专用章

批准日期：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一日

生效日期：二〇二二年八月三十日

有效期至：二〇二七年八月二十九日

附录 A-2

型号	产品中文描述
内窥镜	
8672.421	关节镜，0° 视角
8672.422	关节镜，30° 视角
8672.425	关节镜，70° 视角
8871.412	关节镜，30° 视角
8880.541	关节镜，0° 视角
8880.543	关节镜，30° 视角
8880.544	关节镜，45° 视角
8880.545	关节镜，70° 视角
闭孔器、穿刺套管、穿刺鞘	
8303.11	闭孔器，工作长度 115mm，最大插入部外径 7mm
8891.021	穿刺鞘，工作长度 65mm，最大插入部外径 3mm，最小器械孔道内径 4.2mm
8871.021	高流量穿刺套管，最大插入部外径 3.5mm，最小器械孔道内径 2.5mm



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负责信阳市中心医院多科室医疗小器械（一批）采购项目2包，项目编号：信财公开招标-2023-146的投标工作使用

冠景生物科技负责信阳市中心医院多科室医疗小器械（一批）采购项目2包，项目编号：信财公开招标-2023-146的投标工作使用

冠景生物科技负责信阳市中心医院多科室医疗小器械（一批）采购项目2包，项目编号：信财公开招标-2023-146的投标工作使用

河南冠景生物科技负责信阳市中心医院多科室医疗小器械（一批）采购项目2包，项目编号：信财公开招标-2023-146的投



4、气腹机医疗器械注册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

注册证编号：苏械注准20192060067

注册人名称	南京瑞生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注册人住所	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正方中路666号
生产地址	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正方中路666号
代理人名称	不适用
代理人住所	不适用
产品名称	腹腔镜气腹机
型号、规格	HS-50F, HS-50V, HS-50H, HS-50S, HS-30S, GS-50S, GS-30S
结构及组成	产品由主机及附件组成。根据不同型号可选配的附件包括：进气管、重复性气腹管、加热气腹管（HS-50F和HS-50H选配）、脚踏开关（HS-50F和HS-50V选配）、吸引管（HS-50F和HS-50V选配）和过滤器。软件版本号：V1。
适用范围	产品用于腹腔镜微创手术时向腹腔内充气形成气腹，从而提供手术的空间和视野。
附件	产品技术要求
其他内容	
备注	原《分类目录》产品分类编码：6854。

审批部门：江苏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批准日期：2019年01月23日

有效期至：2024年01月2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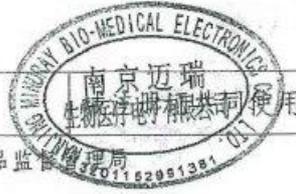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医疗器械变更注册（备案）文件

注册证编号：苏械注准 20192060067

产品名称	膜腔镜气腹机
变更内容	<p>结构及组成变更 由“产品由主机及附件组成。根据不同型号可选配的附件包括：进气管、重复性气腹管、加热气腹管（HS-50F 和 HS-50H 选配）、脚踏开关（HS-50F 和 HS-50V 选配）、吸引管（HS-50F 和 HS-50V 选配）和过滤器。软件发布版本为：V1。”</p> <p>变更为“产品由主机及附件组成。根据不同型号可选配的附件包括：进气管、重复性气腹管、加热气腹管（HS-50F 和 HS-50H 选配）、脚踏开关（HS-50F 和 HS-50V 选配）、吸引管（HS-50F 和 HS-50V 选配）和过滤器。”</p> <p>产品技术要求变更 由“技术要求变更情况对比表原条款及内容”变更为“技术要求变更情况对比表修改后条款及内容”</p>
备注	本文件与“苏械注准 20192060067”医疗器

—1—



[Redacted bo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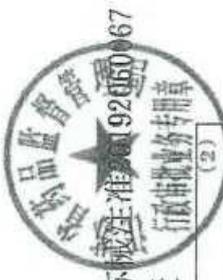


批准日期: 2023 年 09 月 28 日

仅供2023年招投标或备案使用
ISMPA

江苏省第二类医疗器械（体外诊断试剂）变更情况对比表

注册人名称	产品名称	已注册产品拟变更情况说明	原条款及内容	修改后条款及内容	修改原因
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腹腔镜气腹机		<p>1.5 结构组成</p> <p>产品由主机及附件组成。根据不同型号可选配的附件包括：进气管、重复性气腹管、加热气腹管（HS-50F和HS-50H选配）、脚踏开关（HS-50F和HS-50V选配）、吸气管（HS-50F和HS-50V选配）和过滤器。软件发布版本为：V1。</p> <p>1.6 软件信息</p> <p>软件名称：腹腔镜气腹机软件</p> <p>适用产品型号：HS-50F, HS-50V, HS-50H, HS-50S, HS-30S, GS-50S, GS-30S。</p> <p>发布版本：V1</p> <p>版本命名规则：气腹机系统配置在线受控的气腹机系统软件，软件版本号的标识为：Vw.x.y.z，其含义为<主版本号><次版本号><修订号><临时版本号>。</p>	<p>产品技术要求变化</p> <p>修改后条款及内容</p> <p>1.5 结构组成</p> <p>产品由主机及附件组成。根据不同型号可选配的附件包括：进气管、重复性气腹管、加热气腹管（HS-50F和HS-50H选配）、脚踏开关（HS-50F和HS-50V选配）、吸气管（HS-50F和HS-50V选配）和过滤器。</p> <p>1.6 软件信息</p> <p>软件名称：腹腔镜气腹机软件</p> <p>适用产品型号：HS-50F, HS-50V, HS-50H, HS-50S, HS-30S, GS-50S, GS-30S。</p> <p>发布版本：V02</p> <p>版本命名规则：软件版本号的标识为：XX.YY.ZZ.NN，其含义为<主版本号><次版本号><临时版本号><内部构建版本号>，如01.00.00.00。</p> <p>a) <主版本号（XX）>含义为：影响到医疗器械安全或有效性的重大软件更新，包括：预期用途、使用环境或软件核心功能的更新，软件运行平台更新，影响到用户临床决策的更新，软件体系架构或物理拓扑的更新或重大网络安全的更新。增加时，该版本号升级，从01开始。</p>	<p>删除了此处在1.6软件信息中重复的“软件发布版本为：V1”。</p> <p>1. 软件发布版本由V1更改为V02。</p> <p>2. 更新版本命名规则。</p>



	<p>版本号 (YY) > 含义为：不影响医疗器械安全性的轻微软件更新或轻微网络安全的更新。增加时，该版本号升级，从 00 开始。</p> <p>c) <临时版本号 (ZZ) > 含义为：用于发布临时软件版本，从 00 开始。</p> <p>d) <内部构建版本号 (NN) >：每次提交内部测试版本，从 00 开始。</p>	<p>新增 1.7 运行环境的说明，包括硬件配置、软件环境和网络条件。</p>
无	<p>1.7 运行环境</p> <p>1.7.1 硬件配置：</p> <p>a) CPU: 800 MHz;</p> <p>b) 内存: 4 Gb;</p> <p>c) 触摸屏尺寸: 7 英寸</p> <p>1.1.1 软件环境: LINUX;</p> <p>1.1.2 网络条件:</p> <p>有线网络接口:</p> <p>接口类型: RJ45;</p> <p>接口标准: 100BASE-TX.</p> <p>注：此运行环境为最低配置的运行环境。</p>	/
2 性能指标 (原来)	脚踏开关应满足 YY/T 1057-2016 的要求。	脚踏开关标准 YY 1057-2016 改为推荐标准 YY/T 1057-2016
2.2.3 脚踏开关应满足 YY 1057-2016 的要求。	2.2.4 加热功能(仅支持 HS-50F/HS-50H 型号)	修改加热气管出口气体温度“不超过
HS-50F/ HS-50H 型号的气腹机可配备加热气管实现加热，	HS-50F/ HS-50H 型号的气腹机可配备加热气管实现	HS-50F/ HS-50H 型号的气腹机可配备加热气管实现

且出气口处气体温度不超过 41℃。	加热，出气口处气体温度不超过 38℃	41℃”为“不超过 38℃”。
无	按照网络安全要求，新增外部交互功能的描述	按照网络安全要求，新增数据接口的描述
无	<p>2.2.6 数据接口</p> <p>a) CAN 接口： 协议：MD2 协议； 数据安全：通用协议； 数据格式：自定义数据格式。</p> <p>b) USB 接口： 协议：标准 USB2.0 传输协议； 数据安全：通用协议； 数据格式：USB 通用数据格式。</p> <p>c) 有线网络接口： 协议：100BASE-TX 协议； 数据安全：私有协议； 数据格式：自定义数据格式。</p>	按照网络安全要求，新增用户访问控制的描述
无	2.2.7 用户访问控制 采用口令形式，支持设备维护人员的权限访问控制。	按照网络安全要求，新增用户访问控制的描述
2.8 环境试验要求 气腹机按照 GB/T 14710-2009 中气候环境试验 II 组、机械环境试验 II 组以及下表 2 的规定执行； 表 2 环境试验要求	无	根据医疗器械产品技术要求编写指导原则（2022 年第 8 号）中明确医用电器环境要求不建议在技术要求

试验项目	试验要求		检测项目				性能指标中规定予以删除	
	持续时间 h	恢复时间 h	通电状态	试验条件	初始检验	中间检验		最后检验
额定工作低温试验	2	-	试验时通电	0℃	全项	-	2.1. 2.1. 2.1. 3.1	90 V 264 V
低温贮存试验	4	4	试验后通电	-20℃	-	-	2.1. 2.1. 2.1. 3.1	220
额定工作高温试验	2	-	试验时通电	40℃	-	2.1. 2.1. 2.1. 3.1	-	√
运行试验	4	-	试验时通	40℃	-	2.1. 2.1. 2.1. 3.1	-	√



<p>电</p> <p>运输试验</p> <p>注1: 振动、碰撞试验按照 GB/T 14710-2009 机械环境试验 II 组的要求进行, 运输试验按照 GB/T 14710-2009 带包装进行。</p> <p>注2: 电源电压适应能力范围是 90-264V~, 额定值为 100-240V~。</p>	<p>电</p> <p>试验后通电</p> <p>注1: 2.1、2.2、2.7(除2.2.3)</p> <p>注2: 220</p>	<p>3 检验方法 (原来)</p> <p>按照 YY 1057-2016 规定的试验方法进行检验, 应能满足 YY 1057-2016 的要求。</p> <p>3.2.3 加热功能</p> <p>通过操作被测设备, 人手触摸气腹管加热部分予以验证, 可实现加热。</p> <p>按照 GB 9706.1-2007 的 42 章规定的试验方法测试出气口的气体温度, 应能满足 2.2.3 的要求。</p>	<p>3 检验方法 (现修改为)</p> <p>3.2.3 按照 YY/T 1057-2016 规定的试验方法进行检验, 应能满足 YY/T 1057-2016 的要求。</p> <p>3.2.4 加热功能</p> <p>通过操作被测设备, 人手触摸气腹管加热部分予以验证, 可实现加热。</p> <p>在温度环境为 $24 \pm 2^{\circ}\text{C}$ 条件下, 设置气腹机气压为 12mmHg, 流量为 20L/min, 连接加热气腹管和模拟腹腔并</p>	<p>修订原技术要求章节号笔误, 增加章节号</p> <p>修订原技术要求章节号笔误以及加热测试方法</p>
--	---	--	---	--

无	启动充气，测试出气口的气体温度，应能满足2.2.4的要求	新增交互功能试验的描述
无	<p>3.2.5 新增交互功能试验</p> <p>通过操作被测设备进行验证，结果应满足2.2.5的要求</p> <p>3.2.6 新增接口试验</p> <p>a) CAN接口：</p> <p>1) 查看 CAN 接口规格书，确认支持的标准协议，结果应能满足 2.2.6 的要求；</p> <p>2) 通过连接测试工装予以验证，结果应能满足 2.2.6 的要求。</p> <p>b) USB 接口：</p> <p>通过插入 2.0 协议或 3.0 协议的 U 盘验证，U 盘应能被识别，验证可以导出日志和进行软件升级。</p> <p>c) 有线网络接口：</p> <p>1) 查看设备主控芯片的规格书，确认接口类型，确认支持的标准协议，结果应能满足</p>	新增数据接口试验的描述

<p>2.2.6的要求:</p> <p>2) 与 PC 有线连接, 验证可以进行网络升级。</p>	<p>新增用户访问控制试验的描述</p>
<p>3.2.7 用户访问控制试验</p> <p>维护人员在菜单中点击厂家维护按钮, 进入口令输入页面, 维护人员输入正确的密码后进入厂家维护菜单, 结果应满足?</p>	<p>根据医疗器械产品技术要求编写指导原则 (2022 年第 8 号) 中明确医用电器环境要求, 不建议在技术要求性能指标中规定予以删除</p>
<p>3.8 环境试验</p> <p>试验时设备状态应符合 GB/T 14710-2009 中 10.2 要求, 进行多项试验时, 初始试验可按正常工作条件下作一次常规项目试验。电源适应能力试验分别在额定工作低温、额定工作高温试验后进行; 湿热储存试验与潮湿预处理可以合并进行。环境试验顺序、持续时间、恢复时间、检测项目应符合本产品技术要求中表 2 的规定。</p>	<p>无</p>
<p>附件 1 产品引用标准及说明</p> <p>GB 9706.1-2007 医用电气设备 第 1 部分: 安全通用要求</p> <p>GB 9706.19-2000 医用电气设备 第 2 部分: 内窥镜设备安全专用要求</p> <p>GB/T 14710-2009 医用电气环境要求及试验方法</p> <p>GB 15383-2011 气瓶筒出气口连接型式和尺寸</p> <p>YY 0505-2012 医用电气设备 第 1-2 部分: 安全通用要求 并列标准: 电容量要求和试验</p> <p>YY 0843-2011 医用内窥镜 内窥镜功能供给装置 气腹机</p>	<p>无</p>

YY 1057-2016 医用脚踏开关通用技术条件		附录 A 产品安全特征		附录 A 产品安全特征	
m) 按 GB 4824-2013 分类: I 组 A 类。				m) 电磁兼容分组分类为 I 组 A 类。	
附录 B		无		删除附录 B 电磁兼容 相关描述	
1. 发射		辐射发射、传导发射符合 GB 4824 分组分类要求的 I 组 A 类， 不适用 GB 17625.1-2012、GB 17625.2-2007 标准。			
2. 抗扰度					
抗扰度试验	基础标准	符合电平			
静电放电(ESD)	GB/T 17626. 2	接触放电 ±6kV; 空气放电 ±8kV			
射频辐射	GB/T 17626. 3	3V / m 80%AM@1kHz			
电快速瞬变脉冲群	GB/T 17626. 4	电源线: ±2 kV 重复频率: 5kHz			
浪涌	GB/T 17626. 5	线对线 1kV/线对地 2kV			
射频传导	GB/T 17626. 6	3V 80%AM@1kHz			
工频磁场	GB/T 17626. 8	3A/m, 50Hz			
电源输入线上电 压暂降	GB/T 17626. 11	<5% 0.5 周期			
		40% 5 周期			
		70% 25 周期			



短时中断	GB/T 17626.11	<5% 5s
------	------------------	--------

3.基本性能：显示屏显示内容清晰、稳定；能正常加热；能正常通气；非烟筒能正常打开。



第 10 页 共 10 页



5、肺功能监测仪医疗器械注册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

注册证编号：粤械注准 20222070648

注册人名称	深圳麦科田生物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人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沙河西路 5158 号百旺研发大厦 1 栋第 12 层
生产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佳乐科技工业园厂房 C 栋
产品名称	肺功能仪
型号、规格	VC-30、 VC-30A、 VC-30T、 VC-30 PRO
结构及组成	由流量传感器(由流量传感器主体和流量传感器采样头组成)、USB 数据线及电脑端软件组成。
适用范围	在医疗机构中用于测量人用力呼吸时、静息呼吸时和最大呼(吸)气时的肺功能通气指标。
附件	产品技术要求。
其他内容	无
备注	

审批部门：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审核部门盖章)

医疗器械注册专用章

批准日期：2022 年 05 月 23 日

生效日期：2022 年 05 月 23 日

有效期至：2027 年 05 月 22 日

6、冲洗液用加压器（第一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说明：第一类医疗器械无注册证，只有医疗器械经营备案证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National Medical Products Administration

数据查询

政务服务门户
首页

自境内医疗器械（备案）——基本信息

备案号	赣市械备20210016
备案人名称	江西省全鑫科技有限公司
备案人注册地址	江西省赣州市全南县工业园区标准厂房二期第5栋厂房第3-4层
生产地址	江西省赣州市全南县工业园区标准厂房二期第5栋厂房第3-4层
产品名称/产品分类名称	冲洗液袋用加压器
型号规格/包装规格	产品型号：KWT200A、KWT200B、KWT200C 产品规格：（长×宽×高，单位：mm）： 130×130×1590、130×130×1690、130×130×1790 包装规格：1套/箱
产品描述/主要组成成分	与相关的冲洗设备或器具连接成冲洗系统，可向患者冲洗部位进行冲洗。非无菌提供（如在无菌环境下使用，使用前应经灭菌处理）。
预期用途	用于对患者自然腔道（不包括阴道专用）进行冲洗或用在不同药物治疗的创面进行冲洗。
产品存储及有效期	5年
备注	/
备案单位	赣州市行政审批局
备案日期	2023-02-09
变更情况	备案人注册地址由“江西省赣州市全南县工业园二区(自屋片三小旁)1栋1#厂房框架第六层”变更为“江西省赣州市全南县工业园区标准厂房二期第5栋厂房第3-4层”；生产地址由“江西省赣州市全南县工业园二区(自屋片三小旁)1栋1#厂房框架第六层”变更为“江西省赣州市全南县工业园区标准厂房二期第5栋厂房第4层”。变更时间2023年2月9日
注	详情

本站由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主办，版权所有：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Copyright © NMPA All Rights Reserved

适老化
无障碍服务

政府网站
扶 持

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

备案编号：赣市食药监械生产备20210003号

企业名称	江西省全鑫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729MA398T6E6F
法定代表人	何奇云
企业负责人	何奇云
住所	江西省赣州市全南县工业园区标准厂房二期第5栋 厂房第3-4层
生产地址	江西省赣州市全南县工业园区标准厂房二期第5栋 厂房第3-4层
生产范围	I类:22-13-01:临床检验器械—样本分离设备—医用离心机; 14-07-01:注输、护理和防护器械—清洗、灌洗、吸引、给药器械—冲洗器械 (具体生产产品见附件《医疗器械生产产品登记表》)



备案部门 (公章) 赣州市行政审批

备案日期: 2023-2-9



医疗器械生产产品登记表

第 1 页，共 1 页

企业名称	江西省全鑫科技有限公司			
备案编号	赣市食药监械生产备 20210003 号			
生产范围	I 类：22-13-01：临床检验器械—样本分离设备—医用离心机；14-07-01：注射、护理用防护器械—清洗、漂洗、吸引、给药器械—冲洗器械			
生产产品列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备案编号	备案日期	备注
1	高速台式冷冻离心机	赣市械备 20210010 号	2021-08-20	
2	冲洗液袋用加压器	赣市械备 20210016	2021-11-4	
3	低速台式离心机	赣市械备 20220027	2022-07-29	
备案部门（公章）：赣州市行政审批局			2023 年 2 月 9 日	

第一类医疗器械备案编号告知书

江西省全鑫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医疗器械注册与备案管理办法》《体外诊断试剂注册与备案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提供备案编号如下：

备案编号：赣市械备20210016

产品名称（产品英文名称）：冲洗液袋用加压器

备案人住所：江西省赣州市全南县工业园区标准厂房二期第5栋厂房第3-4层

生产地址：江西省赣州市全南县工业园区标准厂房二期第5栋厂房第4层



日期：2023年02月09日

（十）、投标产品厂家授权资料

1、无影灯产品厂家授权资料

GNTB202312200093

mindray 迈瑞

厂家授权书

致：【信阳市中心医院】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作为【HyLED C70/C70】的制造/生产商，在此授权【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冠景】公司”）使用我公司制造的上述货物就【信阳市中心医院多科室医疗小器械（一批）采购项目 招标编号：信财公开招标-2023-146】递交投标文件，且【冠景】公司以其自己的名义处理后续的商业谈判和签署合同并独立承担责任。

我公司承诺：为【冠景】就本次项目而提交的货物提供相关售后服务工作。

本授权的有效期截至【本项目截止】。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2、30 度光学目镜厂家授权（进口产品逐级）



	贝朗医疗（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B.Braun Medical (Shanghai) International Trading Co., Ltd. 中国上海市江苏路398号舜元企业发展大厦21楼 邮编：200050 21, Sunyong Center, 398 Jiangsu Road, Shanghai 200050, China Tel: 8621 22163000
---	--

授权书

本公司

贝朗医疗（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江苏路398号舜元企业发展大厦21-25

楼邮编：200050

电话：02122163000

传真：02132506010

在此授权 河南英莱尼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代表本公司在下述投标授权期限内参与下述医院对于下述投标产品的投标活动。

1、投标产品：详见附件。

2、投标医院：详见附件。

3、投标授权期限：2023年12月13日 至 2024年05月31日。

本授权仅供河南英莱尼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参加【信阳市中心医院多科室医疗小器械（一批）30度光学目镜采购项目】（项目编号：信财公开招-2023-146）招标及供货使用。贝朗医疗（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对以上事宜拥有最终解释权。

特此授权！



贝朗医疗（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ALT（临时授权）-LAP-2023-078】

文件编号：CC-QNDMG-5-501-004-5A

版本：1.0

文件模板生效日期：2019-10-

附件：【ALT（临时授权）-LAP-2023-078】

业务部门	产品线/产品	授权医院
LAP	2D腔镜系统	信阳市中心医院



销售协议

Distributorship Agreement

between

德国贝朗医疗股份公司
B. Braun Melsungen AG
Carl-Braun-Straße 1
34212 Melsungen
Germany

及附录一所列关联公司
and its Affiliates as described in Annex 1
(以下简称“企业”)
(hereinafter referred to as “Entrepreneur”)

and/与

贝朗医疗（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B. Braun Medical (Shanghai) International Trading Co. Ltd.
中国上海江苏路 398 号舜元企业发展大厦 21 楼, 200050
21 Floor, Sunyoung Center, 398
Jiangsu Road, 200050
Shanghai
China

and/及

德国贝朗医疗有限公司
B. Braun Medical H. K. Ltd.
香港九龍灣宏照道 33 號國際交易中心 2603-6A 室
2603-6A, Exchange Tower, 33 Wang Chiu Road
Kowloon Bay, Kowloon
Hong Kong
China

(以下简称经销商)
(hereinafter referred to as “Distributor”)

企业与经销商之间已有多年的产品销售的合约关系，现在，双方希望以书面形式明确双方业已存在的合约关系中的权利义务及合作条件。本份书面合同并不代表合约双方之间建立了一种新的法律关系，而是以书面形式对业已存在的合约关系给予了确定。WHEREAS, The contractual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Entrepreneur and the Distributor concerning the sale of the Products has existed for a number of years. At this point in time, the contracting parties wish to document in written form the rights and obligations as well as the conditions deriving from this existing contractual relationship. This written

B | BRAUN

contract does not represent the establishment of a new legal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contracting parties; rather it sets down the existing legal relationship in written form.
因此鉴于以上情况，双方特此约定如下：

NOW, THEREFORE, in consideration of the foregoing, the parties hereto hereby agree as follows:

1. 协议目的

Subject of the Agreement

- 1.1 企业指定并授予经销商在附件二指定区域（以下简称“区域”）内销售本协议附录三所规定和描述的企业产品（以下简称“产品”）。

Entrepreneur appoints as its Distributor and grants to Distributor the exclusive right to sell within the territory as described in **APPENDIX II** (hereinafter referred to as "Territory") the Entrepreneur's products as provided for and described in **APPENDIX III** (hereinafter referred to as "Products").

- 1.2 经销商接收本指定。

The Distributor accepts this order.

2. 经销商的法律地位和义务

Legal Status and Obligations of the Distributor

- 2.1 经销商同意作为独立于企业和任何第三方的经营组织，以自己的名义并自费购买和销售产品。经销商无权作为企业的代理商，并无权代表企业行事或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法律性陈述。

Distributor agrees to buy and sell the Products in its own name and for its own account, acting as an independent business entity with regard to both the Entrepreneur and any third party. The Distributor is not authorized to act as an agent of the Entrepreneur, nor to act for or bind or make any express or implied legal representations of any kind on behalf of the Entrepreneur.

- 2.2 经销商同意按照企业准则 206/03 所规定的价格和条件，单独从企业或企业所指定的一家公司处购买产品，用于在区域内的再销售。双方应对准则内容时时的调整达成一致。

The Distributor agrees to buy the Products for resale in the Territory solely from the Entrepreneur or from a company to be named by the Entrepreneur at the prices and on the conditions as provided in the Organizational Guideline 206/03. The parties shall agree upon an adjustment of the guideline from time to time.

B | BRAUN

Should any provision of this Agreement be or become legally invalid, this shall not affect the validity of the remainder of the Agreement. The parties shall replace any such invalid provision with a valid provision which most nearly conforms to their original inten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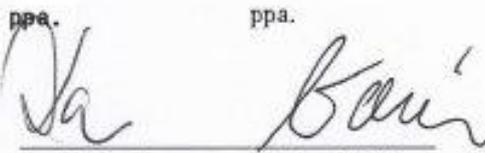
9.2 本协议构成双方就产品所达成的完整与唯一的约定内容，并取代双方之前就此所达成的所有安排或口头磋商。非经双方书面约定，本协议不得修改。本条规定同样适用于现行条款。

This Agreement constitutes the entire and only Agreement between the parties hereto relating to the Products and overrides and supersedes any prior arrangements or verbal discussions between the parties relating thereto and shall not be modified except by agreement in writing between the parties. This provision also applies to the present clause.

梅尔松根/Melsungen,
2011 年 月 日/ , 2011

德国贝朗医疗股份公司
B. Braun Melsungen AG

(公章/Company Cho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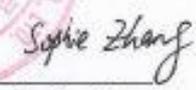
ppa. ppa.

Dr. Volker Daum Martin Lüdicke

 B. Braun Melsungen AG
Carl-Braun-Str 1
D-34212 Melsungen

上海/Shanghai,
2011 年 5 月 13 日/ May 13 , 2011

贝朗医疗（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B. Braun Medical (Shanghai)
International Trading Co. Ltd./

(公章/Company Chop)


 
Christian Hildebrandt Sophie Zhang

德国贝朗医疗有限公司
B. Braun Medical H.K. Ltd.

(公章/Company Chop)



Authorized Representatives

附录 I: 分公司/Appendix I: Affiliates

附录 II: 区域/Appendix II: Territory

附录 III: 产品/Appendix III: Products

B | BRAUN

附录 I/Appendix I

关联公司/Affiliates

以下德国贝朗医疗股份公司的关联公司亦为该销售协议当事方中的销售方，即“企业”：

The following Affiliates of B. Braun Melsungen AG shall also be a party to this Distribution Agreement:

德国蛇牌集团

Aesculap AG, Am Aesculap Platz, 78532 Tuttlingen/Germany.

接受同意本协议内容。

Accepted and agreed this Agreement.

德国蛇牌集团同时授予经销商在附录 II 区域内全权销售附录 III 所列产品。

Aesculap AG also grants to Distributor the exclusive right to sell within the territory as described in Appendix II, the Products as provided for and described in Appendix III.

图特林根

Tuttlingen,

德国蛇牌集团

Aesculap A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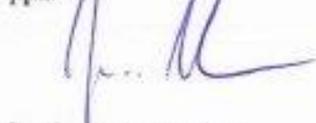
(公章/Company Chop)

ppa.



Norbert Feldhäus

ppa.



Dr. Jens von Lackum

3、鼻内窥镜厂家授权资料（进口产品逐级）

日期：2023 年 12 月 12 日

授权委托书

中南昊辉（北京）商贸有限公司——德国 R. WOLF “狼” 牌系列内窥镜中国区河南总代理，现授权：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负责信阳市中心医院多科室医疗小器械（一批）采购项目 2 包，项目编号：信财公开招标-2023-146 的投标工作，负责在贵院的销售及商务洽谈工作，售后服务由中南昊辉（北京）商贸有限公司负责，特此授权！

有效期：2024 年 03 月 12 日

中南昊辉（北京）商贸有限公司
Zhong Nan Hao Hui (Bei jing) Trading Co., Ltd





spirit of excellence

Distributor Authorization

Richard Wolf Hong Kong Ltd. Unit 1805-1806, 18/F 700 Nathan Road
700 Nathan Road, Mongkok, Kowloon, Hong Kong
hereinafter: RW

for

Zhong Nan Hao Hui (Beijing) Commercial Co., Ltd. 中南昊辉（北京）商贸有限公司
Room 2101-2105, 21/FL, Building 42, Tiantong Zhongyuan Er Qu, Changping District, 102218
Beijing, P.R.C. 北京市昌平区天通中苑二区 42 号楼 21 层 2101-2105 室
hereinafter: Distributor

Hereby RW confirms that the Distributor is exclusively authorized to perform the sales and distribution of Richard Wolf instruments and equipment for medical endoscopy related to the following territories and disciplines:

Province: Henan

Included disciplines: Urology, Gynecology, General Surgery, Arthroscopy

Excluded disciplines: HNO, ESWL

Excluded products: Li Xun Nephroscope 8968405/8968407

Hospitals: All public and private hospitals

Province: Shaanxi

Included disciplines: Urology, Gynecology, General Surgery, Arthroscopy

Excluded disciplines: HNO, ESWL

Excluded products: Li Xun Nephroscope 8968405/8968407

Hospitals: All public and private hospitals

Province: Inner Mongolia

Included disciplines: Urology, Gynecology, General Surgery, Arthroscopy

Excluded disciplines: HNO, ESWL

Excluded products: Li Xun Nephroscope 8968405/8968407

Hospitals: All public and private hospitals

Annex 1 is integral part of the Distributor Authorization.

The authorization is effective January 01, 2023 and valid until December 31, 2023.

Showroom:
Unit 1805-1806, 18/F., 700 Nathan Road
700 Nathan Road, Mongkok
Kowloon, Hong Kong
Tel: (852) 2187 3448 Fax: (852) 2187 3449

HK Office:
15/F., DTB Building
160 Gloucester Road
Hong Kong
Internet: <http://www.richard-wolf.com>

Bank Details:
The HongKong &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td.
No. 1 Queen's Road Central, Hong Kong
EUR A/C 848-368930-275
Swift code: HSBC HKHJH0H

Managing Directors:
Jürgen Pfab
Jürgen Steinbeck



spirit of excellence

Knittlingen, December 15, 2022
RICHARD WOLF HK LTD.

Knittlingen, December 15, 2022
RICHARD WOLF HK LTD.


Jürgen Steinbeck
Managing Director


Jürgen Pfab
Managing Director

Annex 1: Duties and Responsibilities



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负责信阳市中心医院多科室医疗小器械（一批）采购项目2包，项目编号：信财公开招-2023-146的投标文件
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负责信阳市中心医院多科室医疗小器械（一批）采购项目2包，项目编号：信财公开招-2023-146的投标文件
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负责信阳市中心医院多科室医疗小器械（一批）采购项目2包，项目编号：信财公开招-2023-146的投标文件
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负责信阳市中心医院多科室医疗小器械（一批）采购项目2包，项目编号：信财公开招-2023-146的投标文件

Showrooms:
Unit 1805, 18/F., 700 Nathan Road
700 Nathan Road, Mongkok
Kowloon, Hong Kong
Tel: (852) 2187 3446 Fax: (852) 2187 3449

HK Office:
15/F., CTB Building
160 Gloucester Road
Hong Kong
Internet: <http://www.richard-wolf.com>

Bank Details:
The HongKong &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td.
No. 1 Queen's Road Central, Hong Kong
EUR A/C 848-369930-275
Swift code: HSBC HKH HKH

Managing Directors
Jürgen Pfab
Jürgen Steinbeck

经销商授权书

理查德沃尔夫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上環皇后大道中 181 号新纪元广场 18 楼 1805-1806 室,
下文缩略为“RW”。

中南昊辉（北京）商贸 有限公司, 北京市昌平区天通中苑二区 42 号楼 21 层 2101-2105 室
下文缩略为“经销商”。

在此, RW 确认该经销商具有独家授权, 可以在特定地区特定领域销售理查德沃尔夫的器械
和内窥镜相关产品。相关地区和领域为:

省份: 河南省

可销售领域: 泌尿科, 妇科, 外科, 耳鼻喉科, 关节镜, 体外冲击波碎石
不可销售领域: 一体化手术室
不可销售产品: 李逊肾镜 8968405/8968407
医院: 所有公立及私立医院

省份: 陕西省

可销售领域: 泌尿科, 妇科, 外科, 耳鼻喉科, 关节镜, 体外冲击波碎石
不可销售领域: 一体化手术室
不可销售产品: 李逊肾镜 8968405/8968407,
医院: 所有公立及私立医院

省份: 内蒙古

可销售领域: 泌尿科, 妇科, 外科, 耳鼻喉科, 关节镜
不可销售领域: 一体化手术室, 体外冲击波碎石
不可销售产品: 李逊肾镜 8968405/8968407,
医院: 所有公立及私立医院

该授权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有效。

克尼特林根 克尼特林根
2022 年 12 月 15 日 2022 年 12 月 15 日
理查德沃尔夫香港有限公司



4、肺功能监测仪厂家授权资料

(1)、投标产品授权书

授 权 书

MKITZT-20231206-026

深圳麦科田生物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是按中国法律成立的一家企业，有从事医疗器械生产兼经营的合法资质。注册地址设在深圳市南山区西丽沙河西路5158号百旺研发大厦1栋第12层。

兹授权下列单位负责我公司生产（或代理）产品的投标。具体授权内容如下：

被授权单位： 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3MA459WH2X8
项目名称： 信阳市中心医院多科室医疗小器械（一批）采购项目2包
项目编号： 信财公开招标-2023-146
授权区域： 信阳市中心医院
产品品牌： 麦科田
授权产品及型号： 肺功能仪 VC-30T
签发日期： 2023-12-06
有效期限至： 项目结束

作为制造商（或代理商），我公司承诺，为本次招标提供的货物为原厂制造、合法渠道供应的全新产品。并保证以投标合作者来约束自己，对该投标共同承担和分别承担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义务。

所有针对上述区域、产品做出的原授权证明书自本授权证明书生效日即刻废止。

本公司同时保留在本授权有效期内对授权产品、授权区域做出调整的权利。



5、冲洗液用加压器厂家授权资料

佛山市奇汇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Keewell Medical Technology Co.,Ltd.

授 权 书

编号：QHSQ-23702

兹授权，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为佛山市奇汇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的特约经销商，按双方协议，负责本公司代理产品冲洗液袋用加压器参加项目名称：信阳市中心医院多科室医疗小器械（一批）采购项目，项目编号：信财公开招标-2023-146的投标事宜。

该产品的售后服务由本公司负责。

此授权书有效期至 2024年04月32日。

佛山市奇汇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4日

地址：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平洲夏南一工业区
电话：0757-86260839 传真：0757-86260100
邮编：528251
邮箱：info@keewell.cn
网址：www.keewell.cn

Add: Xiananyi Industrial Zone, Pingzhou, Nanhai
Foshan, Guangdong 528251, P.R. China
Tel: +86 757 86260839 Fax: +86 757 86260100
Email: info@keewell.cn
www.keewell.cn

授权书

江西省全鑫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冲洗液袋用加压器的生产厂家，现授权佛山市奇汇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代表我公司在全国的销售及售后事宜。

此授权书经江西省全鑫科技有限公司盖章后生效，佛山市奇汇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为这份文件的持有者。

授权有效期：2023年01月0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江西省全鑫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1月01日

（十一）、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没有同时投标声明函

致：信阳市中心医院

我方在此声明，我单位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没有同时投标。

特此声明！

投标人：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名或盖章）

日期：2023 年 12 月 27 日

(十二)、投标人相关信用查询截图

1、“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截图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司法为民 司法便民

失信被执行人将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受到信用惩戒!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毕国军	1326231967****2016
鲍印富	1308221982****6218
郑树	5102021973****0919
钟来平	5129211973****3853
雍先全	5129011961****2911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省份:

验证码: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奢侈消费、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者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2、“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截图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Credit China' (信用中国) website interface. At the top, there is a search bar with the text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Please enter the entity name or unified social credit code) and a '搜索' (Search) button. Below the search bar, there is a navigation menu with various categories like '信用信息' (Credit Information),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Unified Social Credit Code), and '站内文章' (Articles on Site). The main content area is titled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Major Tax Evasion and Credit Deficiency Entities). A search input field contains '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Henan Guanjing Biotechnology Co., Ltd.) and a '查询' (Query) button. Below the search results, there is a message: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Sorry, we did not find the data you searched for). The footer contains copyright information and contact details for the National Public Credit Information Center.

3、“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查询” 查询截图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Credit China (信用中国) website interface. At the top, there is a navigation bar with links for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and '站内文章'. Below this is a search bar with the placeholder text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and a '搜索' button. The main content area features a red navigation bar with various categories like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etc. The specific page is titled '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查询'. A search input field contains '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and a '查询' button. Below the search bar, the '查询结果' section is empty, showing a magnifying glass icon over a document and the message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The footer contains copyright information and contact details.

4、“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截图

v.cn/search/cr/

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网络发布媒体 国家级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服务热线：400-810-1996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首页 政采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国际专栏

当前位置：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HTTP://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企业名称：

执法单位： 处罚日期： 至 查询前，请至少输入一个查询条件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p>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p> <p>本次查询的企业：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p> <p>本次查询的时间：2023年12月17日 16时35分</p>									

提示：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23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十三）、投标人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致：信阳市中心医院

我方在此声明，我单位独自参加该项目的投标工作，为非联合体投标。

特此声明！

投标人：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名或盖章）

日期：2023 年 12 月 27 日

(一) 货物（服务）分项报价一览表

(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填写)

单位：元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注
1	无影灯	HyLED C70/C70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套	6	109000.00	654000.00	其中 2 套配备中置高清摄像系
2	30 度光学目镜	PE909A	Aesculap AG 蛇牌股份有限公司	根	9	53000.00	477000.00	
		PE610A	Aesculap AG 蛇牌股份有限公司	根	1	53000.00	53000.00	
3	鼻内窥镜	0° 鼻窦镜 8880.541	德国狼牌	根	2	32000.00	64000.00	
		30° 鼻窦镜 8880.543	德国狼牌	根	1	32000.00	32000.00	
		70° 鼻窦镜 8880.545	德国狼牌	根	3	32000.00	96000.00	

4	气腹机	HS-50F	南京迈瑞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台	2	90000.00	180000.00	
5	肺功能监测仪	VC-30T	深圳麦科田生物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台	1	45000.00	45000.00	
6	冲洗液用加压器	KWT200-A	江西省全鑫科技有限公司	台	2	16000.00	32000.00	
合 计：壹佰陆拾叁万叁仟元整							1633000.00	

投标单位（盖章）：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2023 年 12 月 27 日

六、投标人业绩汇总表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签约日期	合同金额（元）	备注
信阳市中心医院	信阳市中心医院手术室采购无影灯医学装备项目	2021. 1. 8	40.00 万	
信阳市中心医院	信阳市中心医院手术室采购无影灯医学装备项目	2021. 9. 7	36.00 万	
信阳市中心医院	信阳市中心医院中央监护系统采购项目	2021. 8. 4	40.00 万	
信阳市中心医院	信阳市中心医院采购治疗型支气管内镜医学装备项目	2020. 10. 29	40.00 万	

注：须与评分标准业绩要求部分相对应，后附相应业绩证明材料。

投标单位（盖章）：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2023 年 12 月 27 日

（一）、信阳市中心医院手术室采购无影灯医学装备项目

1、中标公示截图

信阳市中心医院手术室采购无影灯医学装备项目成交候选人公告

发布机构：河南中怡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发布日期：2020-12-08 11:02 访问次数：1214

河南中怡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信阳市中心医院的委托，对信阳市中心医院手术室采购无影灯医学装备项目进行国内竞争性谈判，按规定程序进行了谈判和评审，现就本次采购谈判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公告如下：

一、项目名称及编号

项目名称：信阳市中心医院手术室采购无影灯医学装备项目

招标编号：信中医XZYZB【2020】040号

二、评审信息

评审日期：2020年12月7日14：40

评审地点：信阳市中心医院门诊楼九楼会议室

三、成交信息

成交供应商名称：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四、联系方式

招标人：信阳市中心医院

地 址：信阳市四一路1号

联系人：齐先生、何先生 联系电话：0376-6221087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中怡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邵先生 联系电话：0376-6519688

地 址：信阳市新五大道太古广场A座10楼

监督部门：信阳市中心医院纪检监察室 联系电话：0376-6251760

五、发布公告媒介：本公告同时在《信阳市中心医院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上发布。

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

各有关当事人对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公告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质疑（加盖单位公章且法人签字），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原授权代表亲自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本人身份证件（原件）一并提交（邮寄、传真件不予受理），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文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感谢各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参与和支持。

2、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贵单位对信中医 XZYZB【2020】040 号“信阳市中心医院手术室采购无影灯医学装备项目”的投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经过合法的招标程序进行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现确定你单位为成交供应商。成交金额为人民币：肆拾万元整（¥400000.00 元）。

根据招标文件和投标确认条款，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请在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抓紧组织实施，促进项目圆满完成。

采购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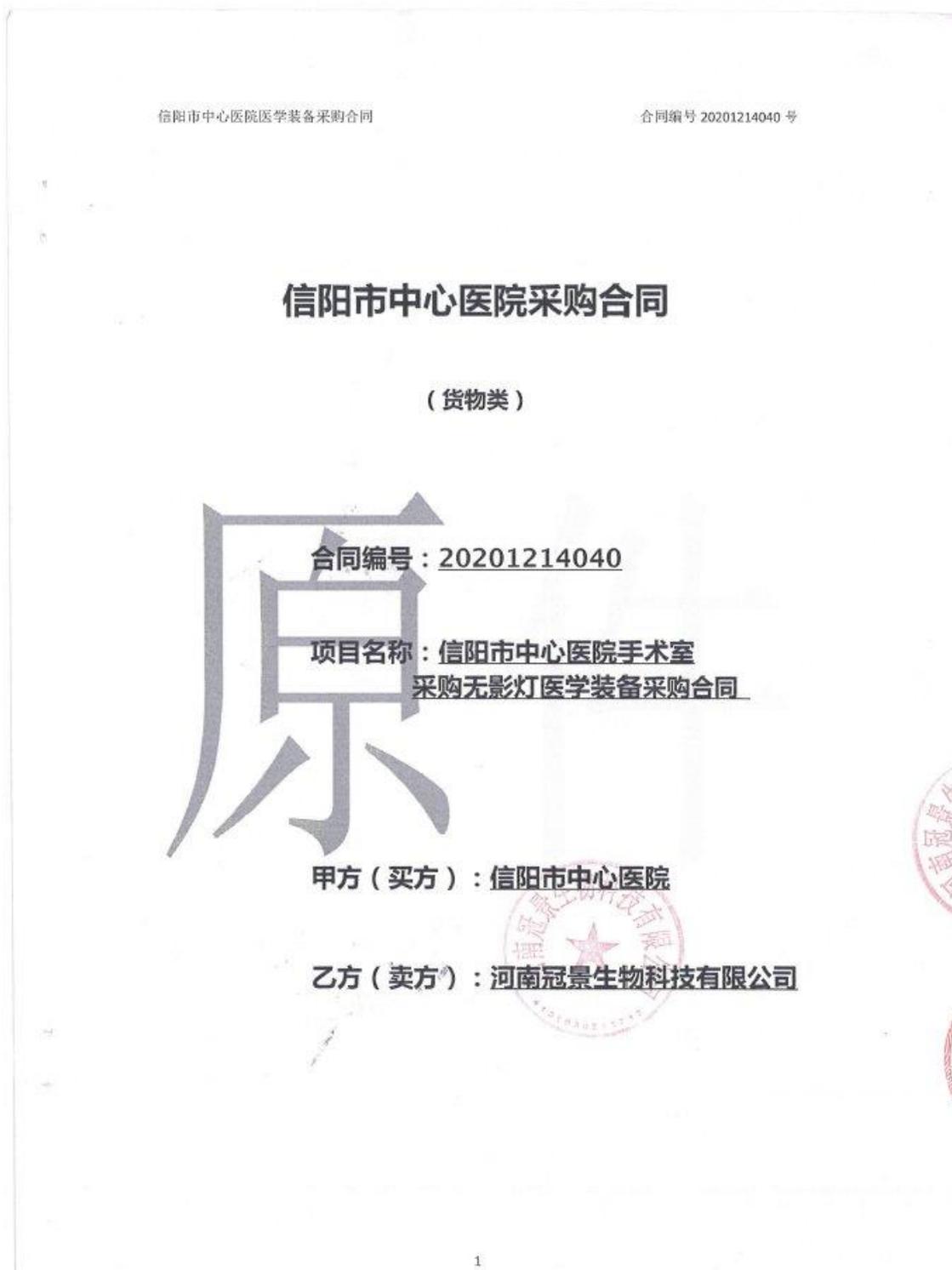


招标代理机构：



日期：2020年12月14日

3、项目合同



信阳市中心医院医学装备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20201214040 号

合 同 书

甲方：信阳市中心医院

地址：信阳市四一路壹号

邮编：464000

乙方：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京广南路江泰天宇国际 1 号楼 2005.2006 室

邮编：450000

签约地点：信阳市

根据信阳市中心医院采购中标通知书要求（招标编号：信中医 XZYB【2020】040 号），乙方为甲方信阳市中心医院手术室采购无影灯医学装备项目中标单位，甲、乙双方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内容，达成此合同（以下简称“合同”）。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在如下生效日期成立并生效。

采购项目为：信阳市中心医院手术室采购无影灯医学装备项目，2 台（件），清单详见附件一，合同总价款金额为（人民币）：肆拾万元整 ¥400000.00 元。

一、设备质量要求：

乙方提供全新设备（包括零部件、附件、备品备件），设备必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标准要求，且达到投标文件所规定的技术标准。甲方对设备规格型号有异议的应在收货后 60 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

二、合同履行的地点及工程进度：合同签订生效后三个日历天内，乙方要在甲方指定地点完成设备的安装调试。设备运输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甲方应在设备到达指定地点后，提供符合安装条件的场地、电源、环境等。

三、乙方在交付设备时应向甲方提供设备的使用说明书、合格证书及其他相关的资料。

四、验收：乙方在所有设备安装调试、软件安装完毕后由甲方验收，如产生异议，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按法律程序解决。

五、人员培训：乙方免费对甲方相关人员进行技术培训。

六、售后服务：质保期叁年（具体售后事宜详见附件二）。

七、付款方式及期限：此合同医学装备安装、试用正常，医院正式验收后，付总价款的 95%，即叁拾捌万元整 ¥380000.00 元；5%作为质保金，自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设备正常使用，质保期满后即付余款贰万元整 ¥20000.00 元（如

信阳市中心医院医学装备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20201214040 号

招标现场有另外约定，按招标现场约定)

八、违约责任：乙方未按期提供设备的，甲方有权自行另选其他生产厂家产品，为此给甲方带来的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乙方不能按期交付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九、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招投标要求和招投标人须知。

十、因设备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法定的技术鉴定单位进行质量鉴定。经鉴定乙方所供设备存在质量问题的，乙方应承担责任，除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百分之十违约金外，还应赔偿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包含甲方已支付所有费用）。

十一、招标文件及其修改、投标文件及其修改、澄清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本合同签定和履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因履行合同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直接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在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诉讼。

十三、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签定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四、合同生效及其它：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贰份，乙方一份。

甲 方：信阳市中心医院
(盖章)

授权代表：
(签字)



乙 方：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授权代表：
(签字)



日 期：2021年1月8日

日 期：2021年1月8日

信阳市中心医院医学装备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20201214040 号

附件一、

信阳市中心医院手术室采购无影灯医学装备项目清单

序号	投标产品 设备型号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制造商名称	产地
1	无影灯 E9i	套	2	200000.00	400000.00	马丁	德国
2	灯泡	个	2			马丁	德国
3	灯柄	个	8			马丁	德国
合计(人民币):				肆拾万元整 ￥400000.00 元			

附件二:

信阳市中心医院医学装备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20201214040 号

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售后服务承诺

1、服务承诺及具体服务项目

1.1 安装、调试及培训：

1.1.1 卖方公司销售的医疗器械产品均严格执行国家最新标准和地方标准组织生产。

1.1.2 卖方按买方通知时间，7 天内派技术人员到买方所在地进行设备的安装、调试，直至设备正常运行。

1.1.3 卖方负责对买方技术人员、操作人员进行免费技术培训，培训内容包括：

①在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卖方派有经验的工程师或厂家工程师对医院的工作人员进行设备的操作、日常维护。

②在对医院工作人员培训时，工程师会按照公司有关规定或医院的要求进行培训。

③培训地点、时间会按照医院的规定来完成。

④培训结束时，受培训人员能熟练操作，此次培训以医院在验收报告上签字、盖章为准。

⑤此次培训结束后，如若医院操作人员变动等情况，需要对操作人员再次进行培训的，医院可以在一个月之内（以验收报告上所注日期起），向卖方提出二次培训，卖方将根据医院需要进行二次培训。

1.2 验收及验收标准：

1.2.1 卖方向买方提供完整的技术资料壹套、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等。

信阳市中心医院医学装备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20201214040 号

1.2.2 验收在买方所在地现场进行，按国际标准验收，设备各项指标和参数符合验收标准。买方有权委托中国有资格单位或机构对产品设备性能、精度进行校核。

1.2.3 设备验收合格后，买方在验收文件上签字生效。

1.3 售后服务：

1.3.1 卖方提供产品设备的出厂检验报告、合格证书。

1.3.2 设备交付使用后，卖方每 3 个月会派工程师回访及免费清洁保养一次。

1.3.3 卖方在河南省内设有长期的售后服务机构。对保修期内的维修服务，卖方在收到买方通知后 2 小时之内给予答复；作为本产品的供应商，卖方为用户提供快捷的售后服务，在接到维修电话，48 小时内赶到现场并解决；无偿负责设备的调试或已损坏的零部件的更换。对于保修期后的维修服务，卖方只收取零配件费用。

1.3.4 卖方承诺对本仪器进行终身维修。

1.3.5 卖方货物到地会粘贴售后服务卡。

2、服务保证

2.1 卖方对所供设备实行“三包”服务。

2.2 终身维修，维修时只付零配件费，不付工时费，不付交通费、住宿费等费用。

2.3 卖方将设备在买方处交付安装并调试验收，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我方担负。

2.4 卖方负责买方操作人员的培训工作，费用由我方负担。

2.5 其他特殊要求：卖方对所售产品提供免费升级及培训业务。

2.6 我方确保与医院 HIS 系统兼容，预留端口并负责接入费用。

信阳市中心医院医学装备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20201214040 号

诚信经营承诺书

致

信阳市中心医院：

本人系 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作为贵院协议供货单位，为确保广大患者和医院的合法权益，本人在此作出如下承诺：

- 1、自觉履行商品经营者的义务，保证所经销商品符合人身安全的要求，保证所经销商品应当具有的质量、性能、用途和有效期限，并自觉承担“三包”责任。
- 2、不垄断货源、哄抬物价、强买强卖，迫使医院或患者接受不平等或不合法的交易条件。
- 3、不掺杂使假、以次充好，不销售假冒伪劣产品。
- 4、不销售有毒有害、失效、腐烂变质的产品和不合格的产品及用品。
- 5、不销售应当检验检疫而未检验检疫，或者检验检疫不合格的产品。
- 6、不销售走私国家明令禁止或淘汰的产品。
- 7、不销售危害患者身心健康的产品，不对商品作引人误读的虚假宣传。
- 8、严格遵守上级政府部门和医院制订的治理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的各项规定，廉洁经营，合法从业，不向医院及工作人员行贿或给予任何形式的不法利益。

本单位（个人）若违反以上承诺，除接受相关部门处罚外，由此给医院或患者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本承诺人承担，且承诺人所在单位承担连带责任。

承诺单位：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承诺人：杨娟
(加盖公章或印鉴)

2021年1月8日

（二）、信阳市中心医院手术室采购无影灯医学装备项目

1、中标公示截图

n=content&c=index&a=show&catid=3&id=4843

感谢访问信阳市中心医院网站，今天是 2023年12月14日 星期四



信阳市中心医院
XINYANG CENTRAL HOSPITAL

来院

[网站首页](#) [医院概况](#) [医院动态](#) [科室介绍](#) [专家介绍](#) [就医指南](#) [医院设备](#) [党群工作](#) [医院](#)

所在位置: [网站首页](#) > [通知公告](#) > [浏览](#)

信阳市中心医院手术室采购无影灯医学装备项目 成交候选人公告

2021-08-31 信阳市中心医院医学装备科

[分享](#)

河南中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受信阳市中心医院的委托，对信阳市中心医院手术室采购无影灯医学装备项目进行国内竞争性谈判，按规定程序进行了谈判和评审，现就本次采购谈判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公告如下：

一、项目名称及编号

项目名称：信阳市中心医院手术室采购无影灯医学装备项目

招标编号：信中医XZYB【2021】092号

二、评审信息

评审日期：2021年8月30日 14: 40

评审地点：信阳市中心医院门诊楼九楼会议室

三、成交信息

成交供应商名称：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四、联系方式

招标人：信阳市中心医院

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公告如下：

一、项目名称及编号

项目名称：信阳市中心医院手术室采购无影灯医学装备项目

招标编号：信中医XZYB【2021】092号

二、评审信息

评审日期：2021年8月30日 14：40

评审地点：信阳市中心医院门诊楼九楼会议室

三、成交信息

成交供应商名称：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四、联系方式

招标人：信阳市中心医院

地 址：信阳市四一路1号

联系人：齐先生、何先生

联系电话：0376-6221087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中怡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邵先生

联系电话：0376-

6519688

地 址：信阳市新五大道太古广场A座10楼

监督部门：信阳市中心医院纪检监察室

联系电话：0376-6251760

五、发布公告媒介：本公告同时在《信阳市中心医院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上发布。

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

各有关当事人对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公告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质疑（加盖单位公章且法人签字），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原授权代表亲自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本人身份证件（原件）一并提交（邮寄、传真件不予受理），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感谢各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参与和支持。

地址：河南省信阳市四一路1号

中心医院投诉办电话：0376-62515

东院区总值班电话：0376-6569990

举报邮箱：zxytsb1562@163.com

西院区总值班电话：0376-6251502

驻卫健委纪检组举报电话：



信阳市中心医院

2、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贵单位对信中医 XZYZB【2021】092 号“信阳市中心医院手术室采购无影灯医学装备项目”的投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经过合法的招标程序进行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现确定你单位为成交供应商。成交金额为人民币：叁拾陆万元整（¥360000.0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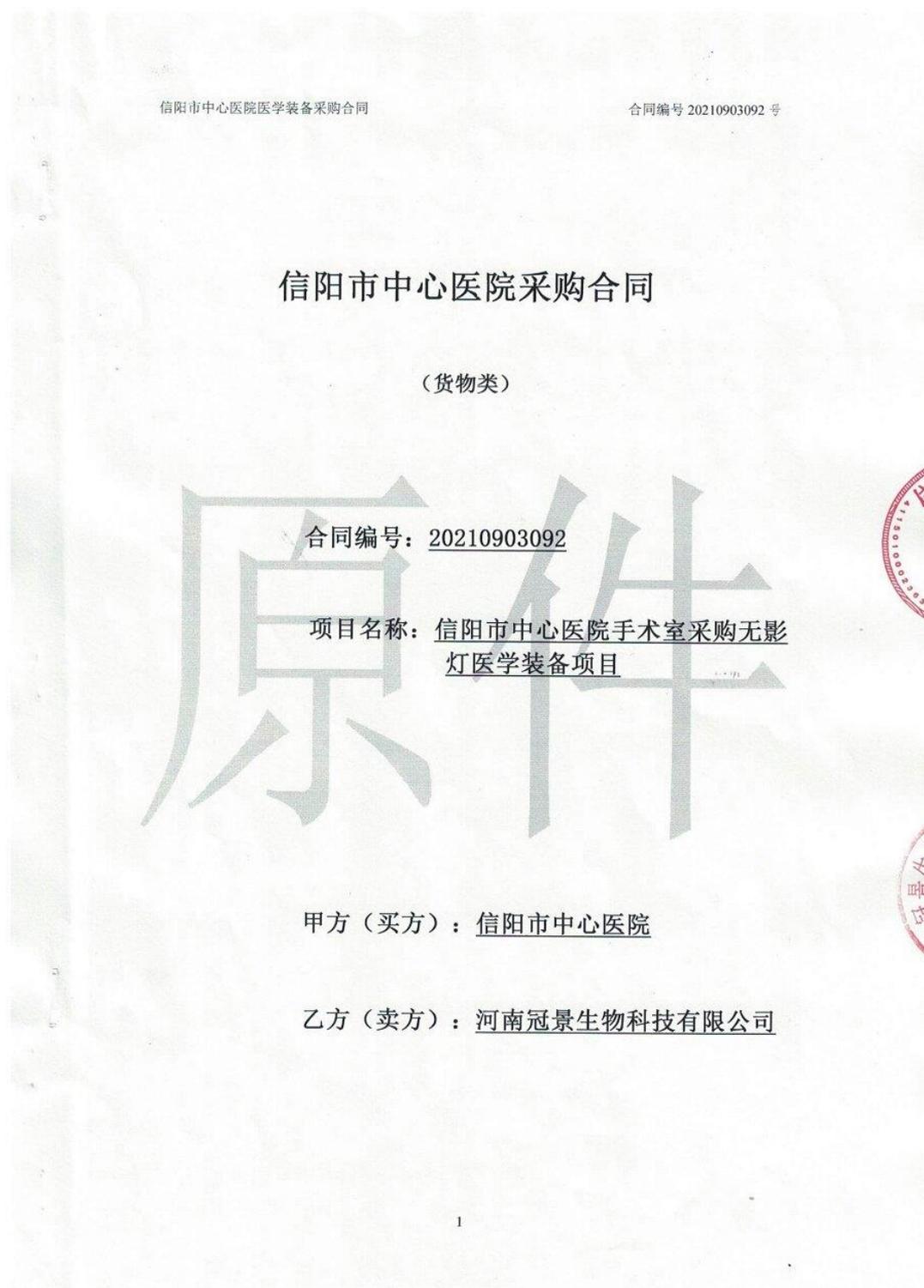
根据招标文件和投标确认条款，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请在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抓紧组织实施，促进项目圆满完成。

采购单位：  (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日期：2021年9月3日

3、项目合同



信阳市中心医院医学装备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20210903092 号

合 同 书

甲方：信阳市中心医院

地址：信阳市四一路壹号

邮编：464000

乙方：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京广南路江泰天宇国际 1 号楼 2005.2006 室

邮编：450000

签约地点：信阳市

根据信阳市中心医院采购中标通知书要求（招标编号：信中医 XZYB【2021】092 号），乙方为甲方信阳市中心医院手术室采购无影灯医学装备项目中标单位，甲、乙双方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内容，达成此合同（以下简称“合同”）。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生效。

采购项目为：信阳市中心医院手术室采购无影灯医学装备项目，2 套（件），清单详见附表一，合同总价款金额为（人民币）：叁拾陆万元整 ¥360000.00 元。

一、设备质量要求：

乙方提供全新设备（包括零部件、附件、备品备件），设备必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标准要求，且达到投标文件所规定的技术标准。甲方对设备规格型号有异议的应在收货后 60 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

二、合同履行的地点及工程进度：合同签订生效后三个日历天内，乙方要在甲方指定地点完成设备的安装调试。设备运输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甲方应在设备到达指定地点后，提供符合安装条件的场地、电源、环境等。

三、乙方在交付设备时应向甲方提供设备的使用说明书、合格证书及其他相关的资料。

四、验收：乙方在所有设备安装调试、软件安装完毕后由甲方验收，如产生异议，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按法律程序解决。

五、人员培训：乙方免费对甲方相关人员进行技术培训。

六、售后服务：质保期 ~~肆~~ 年（具体售后事宜详见附表二）。

七、付款方式及期限：此合同医学装备安装、试用正常，医院正式验收后，付总价款的 97%，即叁拾肆万玖仟贰佰元整 ¥349200.00 元；3%作为质保金，自

信阳市中心医院医学装备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20210903092 号

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设备正常使用，质保期满后即付余款壹万零捌佰元整
¥10800.00 元（如招标现场有另外约定，按招标现场约定）

八、违约责任：乙方未按期提供设备的，甲方有权自行另选其他生产厂家产品，为此给甲方带来的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乙方不能按期交付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九、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招投标要求和投标人须知。

十、因设备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法定的技术鉴定单位进行质量鉴定。经鉴定乙方所供设备存在质量问题的，乙方应承担责任，除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百分之十违约金外，还应赔偿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包含甲方已支付所有费用）。

十一、招标文件及其修改、投标文件及其修改、澄清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本合同签定和履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因履行合同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直接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在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诉讼。

十三、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签定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四、合同生效及其它：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贰份，乙方一份。

甲 方：信阳市中心医院
(盖章)

授权代表：
(签字)



乙 方：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授权代表：
(签字)



日 期： 2021 年 9 月 7 日

日 期： 2021 年 9 月 7 日

李慧

信阳市中心医院医学装备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20210903092 号

附件一、

信阳市中心医院麻醉科采购除颤仪医学装备项目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制造商名称	产地
1	无影灯	德国马丁 E9i	套	2	180000.00	360000.00	德国马丁	德国
合计总价:人民币（大写）叁拾陆万元整¥（小写）：360000 元								

设备配置装箱清单（单台）

E9i 无影灯配置清单

序号	标准配置	单位	数量
1	Marled E9i 无影灯	套	1
2	高温高压蒸汽消毒灭菌的灯柄	把	5

信阳市中心医院医学装备采购合同
附件二：

合同编号 20210903092 号

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售后服务承诺

1、服务承诺及具体服务项目

1.1 安装、调试及培训：

1.1.1 卖方公司销售的医疗器械产品均严格执行国家最新标准和地方标准组织生产。

1.1.2 卖方按买方通知时间，7 天内派技术人员到买方所在地进行设备的安装、调试，直至设备正常运行。

1.1.3 卖方负责对买方技术人员、操作人员进行免费技术培训，培训内容包括：

①在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卖方派有经验的工程师或厂家工程师对医院的工作人员进行设备的操作、日常维护。

②在对医院工作人员培训时，工程师会按照公司有关规定或医院的要求进行培训。

③培训地点、时间会按照医院的规定来完成。

④培训结束时，受培训人员能熟练操作，此次培训以医院在验收报告上签字、盖章为准。

⑤此次培训结束后，如若医院操作人员变动等情况，需要对操作人员再次进行培训的，医院可以在一个月之内（以验收报告上所注日期起），向卖方提出二次培训，卖方将根据医院需要进行二次培训。

1.2 验收及验收标准：

1.2.1 卖方向买方提供完整的技术资料壹套、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等。

信阳市中心医院医学装备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20210903092 号

1.2.2 验收在买方所在地现场进行，按国际标准验收，设备各项指标和参数符合验收标准。买方有权委托中国有资格单位或机构对产品设备性能、精度进行校核。

1.2.3 设备验收合格后，买方在验收文件上签字生效。

1.3 售后服务：

1.3.1 卖方提供产品设备的出厂检验报告、合格证书。

1.3.2 设备交付使用后，卖方每 3 个月会派工程师回访及免费清洁保养一次。

1.3.3 卖方在河南省内设有长期的售后服务机构。对保修期内的维修服务，卖方在收到买方通知后 2 小时之内给予答复；作为本产品的供应商，卖方为用户提供快捷的售后服务，在接到维修电话，48 小时内赶到现场并解决；无偿负责设备的调试或已损坏的零部件的更换。对于保修期后的维修服务，卖方只收取零配件费用。

1.3.4 卖方承诺对本仪器进行终身维修。

1.3.5 卖方货物到地会粘贴售后服务卡。

2、服务保证

2.1 卖方对所供设备实行“三包”服务。

2.2 终身维修，维修时只付零配件费，不付工时费，不付交通费、住宿费 etc 费用。

2.3 卖方将设备在买方处交付安装并调试验收，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我方担负。

2.4 卖方负责买方操作人员的培训工作，费用由我方负担。

2.5 其他特殊要求：卖方对所售产品提供免费升级及培训业务。

2.6 我方确保与医院 HIS 系统兼容，预留端口并负责接入费用。

信阳市中心医院医学装备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20210903092 号

诚信经营承诺书

致

信阳市中心医院：

本人系 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作为贵院协议供货单位，为确保广大患者和医院的合法权益，本人在此作出如下承诺：

1、自觉履行商品经营者的义务，保证所经销商品符合人身安全的要求，保证所经销商品应当具有的质量、性能、用途和有效期限，并自觉承担“三包”责任。

2、不垄断货源、哄抬物价、强买强卖，迫使医院或患者接受不平等或不合法的交易条件。

3、不掺杂使假、以次充好，不销售假冒伪劣产品。

4、不销售有毒有害、失效、腐烂变质的产品和不合格的产品及用品。

5、不销售应当检验检疫而未检验检疫，或者检验检疫不合格的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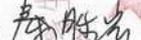
6、不销售走私国家明令禁止或淘汰的产品。

7、不销售危害患者身心健康的产品，不对商品作引人误导的虚假宣传。

8、严格遵守上级政府部门和医院制订的治理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的各项规定，廉洁经营，合法从业，不向医院及工作人员行贿或给予任何形式的不法利益。

本单位（个人）若违反以上承诺，除接受相关部门处罚外，由此给医院或患者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本承诺人承担，且承诺人所在单位承担连带责任。

承诺单位：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承诺人：

（加盖公章或印鉴）

2021年9月7日

（三）、信阳市中心医院中央监护系统采购项目

1、中标公示截图

网站首页 医院概况 医院动态 科室介绍 专家介绍 就医指南 医院设备 党群工作

当前位置：网站首页 > 通知公告 > 浏览

信阳市中心医院心内二科采购中央监护系统（一拖十） 医学装备项目成交候选人公告

2021-07-21 信阳市中心医院医学装备科 分享

河南中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受信阳市中心医院的委托，对信阳市中心医院心内二科采购中央监护系统（一拖十）医学装备项目进行国内竞争性谈判，按规定程序进行了谈判和评审，现就本次采购谈判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公告如下：

一、项目名称及编号
项目名称：信阳市中心医院心内二科采购中央监护系统（一拖十）医学装备项目
招标编号：信中医XZYZB【2021】022号

二、评审信息
评审日期：2021年7月20日14：40
评审地点：信阳市中心医院门诊楼七楼会议室

三、成交信息
成交供应商名称：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四、联系方式
招标人：信阳市中心医院
地 址：信阳市四一路1号
联系人：齐先生、何先生 联系电话：0376-6221087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中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邵先生 联系电话：0376-6519688
地 址：信阳市新五大道太古广场A座10楼
监督部门：信阳市中心医院纪检监察室 联系电话：0376-6251760

五、发布公告媒介：本公告同时在《信阳市中心医院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上发布。

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

各有关当事人对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公告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质疑（加盖单

2、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贵单位对信中医 XZYZB【2021】022 号“信阳市中心医院心内二科采购中央监护系统（一拖十）医学装备项目”的投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经过合法的招标程序进行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现确定你单位为成交供应商。成交金额为人民币：肆拾万元整（¥400000.00 元）。

根据招标文件和投标确认条款，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请在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抓紧组织实施，促进项目圆满完成。

采购单位：（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日期：2021年 7 月 26 日

3、项目合同



信阳市中心医院医学装备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20210726022 号

合同书

甲方：信阳市中心医院

地址：信阳市四一路壹号

邮编：464000

乙方：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京广南路江泰天宇国际 1 号楼 2005.2006 室

邮编：450000

签约地点：信阳市

根据信阳市中心医院采购中标通知书要求（招标编号：信中医 XZYB【2021】022 号），乙方为甲方信阳市中心医院心内二科采购中央监护系统（一拖十）医学装备项目中标单位，甲、乙双方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内容，达成此合同（以下简称“合同”）。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生效。

一、采购项目为：信阳市中心医院心内二科采购中央监护系统（一拖十）医学装备项目，1 套（件），清单详见附件一，合同总价款金额为（人民币）：肆拾万元整 ￥400000.00 元。

一、设备质量要求：

乙方提供全新设备（包括零部件、附件、备品备件），设备必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标准要求，且达到投标文件所规定的技术标准。甲方对设备规格型号有异议的应在收货后 60 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

二、合同履行的地点及工程进度：合同签订生效后三个日历天内，乙方要在甲方指定地点完成设备的安装调试。设备运输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甲方应在设备到达指定地点后，提供符合安装条件的场地、电源、环境等。

三、乙方在交付设备时应向甲方提供设备的使用说明书、合格证书及其他相关的资料。

四、验收：乙方在所有设备安装调试、软件安装完毕后由甲方验收，如产生异议，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按法律程序解决。

五、人员培训：乙方免费对甲方相关人员进行技术培训。

六、售后服务：质保期叁年（具体售后事宜详见附件二）。

七、付款方式及期限：此合同医学装备安装、试用正常，医院正式验收后，付总价款的 95%，即叁拾捌万元整 ￥380000.00 元；5%作为质保金，自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设备正常使用，质保期满后即付余款贰万元整 ￥20000.00 元（如招标现场有另外约定，按招标现场约定）

信阳市中心医院医学装备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20210726022 号

八、违约责任：乙方未按期提供设备的，甲方有权自行另选其他生产厂家产品，为此给甲方带来的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乙方不能按期交付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九、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招投标要求和招标人须知。

十、因设备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法定的技术鉴定单位进行质量鉴定。经鉴定乙方所供设备存在质量问题的，乙方应承担责任，除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百分之十违约金外，还应赔偿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包含甲方已支付所有费用）。

十一、招标文件及其修改、投标文件及其修改、澄清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本合同签定和履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因履行合同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直接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在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诉讼。

十三、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签定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四、合同生效及其它：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贰份，乙方一份。

甲 方：信阳市中心医院

(盖章)

授权代表：

(签字)

乙 方：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授权代表：

(签字)

日 期：2021年8月4日

日 期：2021年8月4日

信阳市中心医院医学装备采购合同
附件一、

合同编号 20210726022 号

信阳市中心医院麻醉科采购除颤仪医学装备项目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制造商名称	产地
1	中央监护系统	迈瑞 BeneVision	套	1	22000.00	22000.00	深圳迈瑞	深圳
2	监护仪	迈瑞 ePM 10	台	14	27000.00	378000.00	深圳迈瑞	深圳
合计总价:人民币(大写)肆拾万元整¥(小写):400000元								

信阳市中心医院医学装备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20210726022 号

设备配置装箱清单

中心监护系统 BeneVision 配置清单

序号	标准配置	单位	数量
1	序号小标贴	EA	4
2	计算机	EA	1
3	24 寸显示器	EA	1
4	Windows10 操作系统	EA	1
5	BeneVision CMS 使用说明书	EA	1
6	BeneVision CMS Viewer 使用说明书	EA	1
7	合格证	EA	1
8	设备保修卡	EA	1
9	CMS 系统软件 U 盘组件	EA	1
10	无线路由器	个	4
11	网络桥接器	个	1
12	插板	个	5
13	网线	米	200
14	显示屏	EA	2

信阳市中心医院医学装备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20210726022 号

监护仪 ePM 10 配置清单（单台）

序号	标准配置	单位	数量
1	ePM 10 主机	EA	1
2	7 针血氧电缆	EA	1
3	12 针 3/5 导分体式心电主电缆 除颤型	EA	1
4	5 导导联线成人 AHA 按扣式	EA	1
5	锂电池	EA	1
6	无内胆成人袖套 (CM1303)	EA	1
7	成人电极片	EA	1
8	无创压外接导气管, 带接头 (3m)	EA	1
9	三芯国标电源线	EA	1
10	血氧传感器 (成人, 指套式, 重复用)	EA	1

信阳市中心医院医学装备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20210726022 号

附件二：

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售后服务承诺

1、服务承诺及具体服务项目

1.1 安装、调试及培训：

1.1.1 卖方公司销售的医疗器械产品均严格执行国家最新标准和地方标准组织生产。

1.1.2 卖方按买方通知时间，7 天内派技术人员到买方所在地进行设备的安装、调试，直至设备正常运行。

1.1.3 卖方负责对买方技术人员、操作人员进行免费技术培训，培训内容包括：

①在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卖方派有经验的工程师或厂家工程师对医院的工作人员进行设备的操作、日常维护。

②在对医院工作人员培训时，工程师会按照公司有关规定或医院的要求进行培训。

③培训地点、时间会按照医院的规定来完成。

④培训结束时，受培训人员能熟练操作，此次培训以医院在验收报告上签字、盖章为准。

⑤此次培训结束后，如若医院操作人员变动等情况，需要对操作人员再次进行培训的，医院可以在一个月之内（以验收报告上所注日期起），向卖方提出二次培训，卖方将根据医院需要进行二次培训。

1.2 验收及验收标准：

信阳市中心医院医学装备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20210726022 号

1.2.1 卖方向买方提供完整的技术资料壹套、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等。

1.2.2 验收在买方所在地现场进行，按国际标准验收，设备各项指标和参数符合验收标准。买方有权委托中国有资格单位或机构对产品设备性能、精度进行校核。

1.2.3 设备验收合格后，买方在验收文件上签字生效。

1.3 售后服务：

1.3.1 卖方提供产品设备的出厂检验报告、合格证书。

1.3.2 设备交付使用后，卖方每 3 个月会派工程师回访及免费清洁保养一次。

1.3.3 卖方在河南省内设有长期的售后服务机构。对保修期内的维修服务，卖方在收到买方通知后 2 小时之内给予答复；作为本产品的供应商，卖方为用户提供快捷的售后服务，在接到维修电话后，48 小时内赶到现场并解决；无偿负责设备的调试或已损坏的零部件的更换。对于保修期后的维修服务，卖方只收取零配件费用。

1.3.4 卖方承诺对本仪器进行终身维修。

1.3.5 卖方货物到地会粘贴售后服务卡。

2、服务保证

2.1 卖方对所供设备实行“三包”服务。

2.2 终身维修，维修时只付零配件费，不付工时费，不付交通费、住宿费等费用。

2.3 卖方将设备在买方处交付安装并调试验收，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我方担负。

信阳市中心医院医学装备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20210726022 号

- 2.4 卖方负责买方操作人员的培训工作，费用由我方负担。
- 2.5 其他特殊要求：卖方对所售产品提供免费升级及培训业务。
- 2.6 我方确保与医院 HIS 系统兼容，预留端口并负责接入费用。

原

信阳市中心医院医学装备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20210726022 号

诚信经营承诺书

致

信阳市中心医院：

本人系 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作为贵院协议供货单位，为确保广大患者和医院的合法权益，本人在此作出如下承诺：

1、自觉履行商品经营者的义务，保证所经销商品符合人身安全的要求，保证所经销商品应当具有的质量、性能、用途和有效期限，并自觉承担“三包”责任。

2、不垄断货源、哄抬物价、强买强卖，迫使医院或患者接受不平等或不合法的交易条件。

3、不掺杂使假、以次充好，不销售假冒伪劣产品。

4、不销售有毒有害、失效、腐烂变质的产品和不合格的产品及用品。

5、不销售应当检验检疫而未检验检疫，或者检验检疫不合格的产品。

6、不销售走私国家明令禁止或淘汰的产品。

7、不销售危害患者身心健康的产品，不对商品作引人误导的虚假宣传。

8、严格遵守上级政府部门和医院制订的治理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的各项规定，廉洁经营，合法从业，不向医院及工作人员行贿或给予任何形式的不法利益。

本单位（个人）若违反以上承诺，除接受相关部门处罚外，由此给医院或患者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本承诺人承担，且承诺人所在单位承担连带责任。

承诺单位：**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承诺人：
(加盖公章或印鉴)

2021年8月4日

（四）、信阳市中心医院采购治疗型支气管内镜医学装备项目

1、中标公示截图

公正 诚信

信阳市中心医院呼吸与危重症医学科采购治疗型电子支气管内镜医学装备项目成交候选人公告

发布机构：河南中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发布日期：2020-09-29 15:57 访问次数：1223

河南中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受信阳市中心医院的委托，对信阳市中心医院呼吸与危重症医学科采购治疗型电子支气管内镜医学装备项目进行国内竞争性谈判，按规定程序进行了谈判和评审，现就本次采购谈判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公告如下：

一、项目名称及编号

项目名称：信阳市中心医院呼吸与危重症医学科采购治疗型电子支气管内镜医学装备项目

招标编号：信中医XZYZB【2020】025号

二、评审信息

评审日期：2020年9月28日08：40

评审地点：信阳市中心医院门诊楼九楼会议室

三、成交信息

成交供应商名称：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四、联系方式

招标人：信阳市中心医院

地 址：信阳市四一路1号

联系人：齐先生、何先生 联系电话：0376-6221087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中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邵先生 联系电话：0376-6519688

地 址：信阳市新五大道太古广场A座10楼

监管部门：信阳市中心医院纪检监察室 联系电话：0376-6251760

五、发布公告媒介：本公告同时在《信阳市中心医院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上发布。

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

各有关当事人对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公告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质疑（加盖单位公章且法人签字），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原授权代表亲自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本人身份证件（原件）一并提交（邮寄、传真件不予受理），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感谢各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参与和支持

2、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贵单位对信中医 XZYB【2020】025 号“信阳市中心医院呼吸与危重症医学科采购治疗型电子支气管内镜医学装备项目”的投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经过合法的招标程序进行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现确定你单位为成交供应商。成交金额为人民币：肆拾万元整（¥400000.00 元）。

根据招标文件和投标确认条款，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请在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抓紧组织实施，促进项目圆满完成。

采购单位：



(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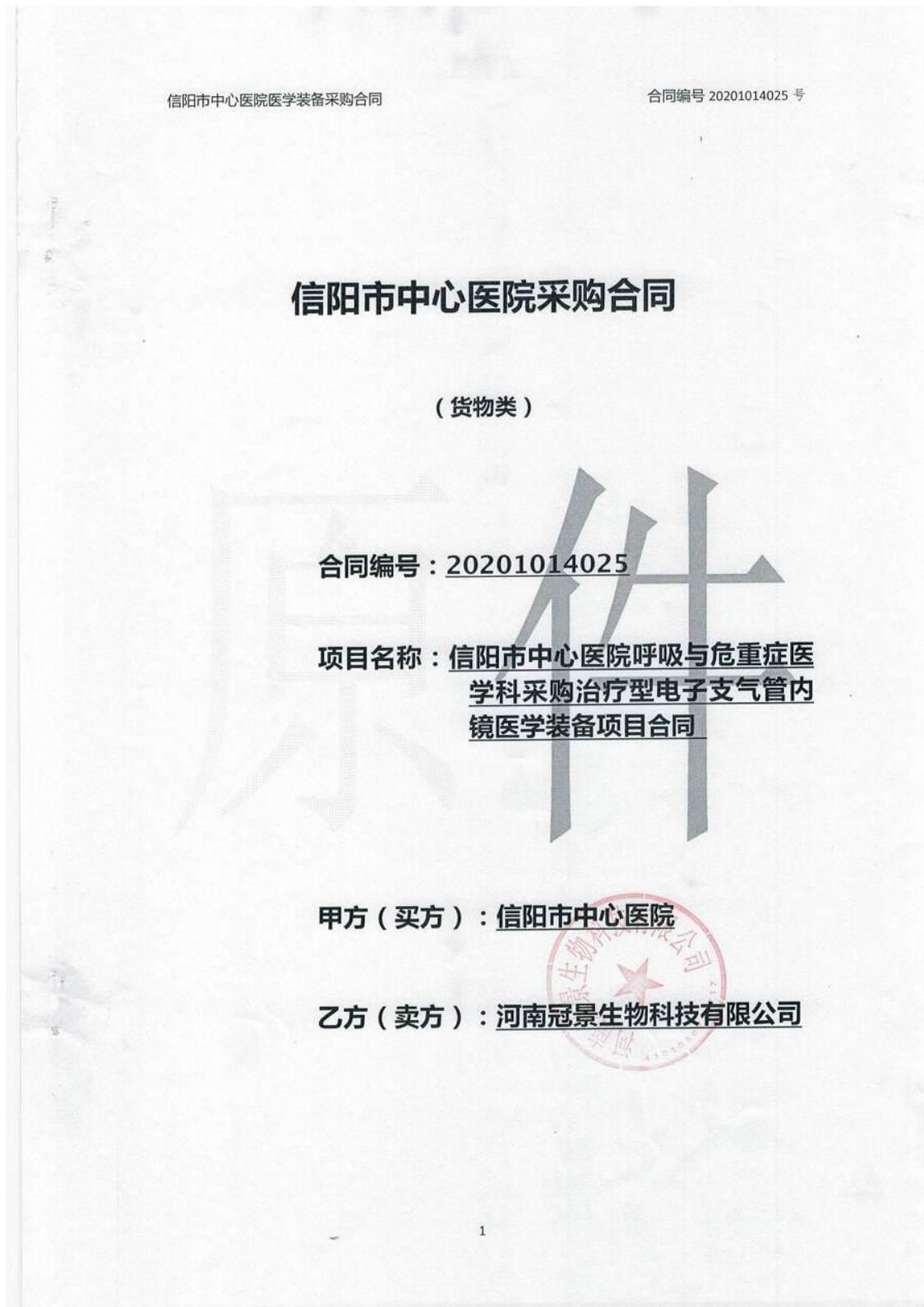
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日期：2020年10月14日

3、项目合同



信阳市中心医院医学装备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20201014025 号

合 同 书

甲方：信阳市中心医院

地址：信阳市四一路壹号

邮编：464000

乙方：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京广南路江泰天宇国际 1 号
楼 2005. 2006 室

邮编：450000

签约地点：信阳市

根据信阳市中心医院采购中标通知书要求(招标编号 :信中医 XZYZB【2020】025 号)，乙方为甲方信阳市中心医院手术室采购射频切割凝固器械医学装备项目中标单位，甲、乙双方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内容，达成此合同（以下简称“合同”）。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在如下生效日期成立并生效。

采购项目为：信阳市中心医院呼吸与危重症医学科采购治疗型电子支气管内窥镜医学装备项目，1 台（件）清单详见附件一，合同总价款金额为（人民币）：
肆拾万元整 ￥400000.00 元。

一、设备质量要求：

乙方提供全新设备（包括零部件、附件、备品备件），设备必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标准要求，且达到投标文件所规定的技术标准。甲方对设备规格型号有异议的应在收货后 60 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

二、合同履行的地点及工程进度：合同签订生效后三个日历天内，乙方要在甲方指定地点完成设备的安装调试。设备运输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甲方应在设备到达指定地点后，提供符合安装条件的场地、电源、环境等。

信阳市中心医院医学装备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20201014025 号

三、乙方在交付设备时应向甲方提供设备的使用说明书、合格证书及其他相关的资料。

四、验收：乙方在所有设备安装调试、软件安装完毕后由甲方验收，如产生异议，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按法律程序解决。

五、人员培训：乙方免费对甲方相关人员进行技术培训。

六、售后服务：质保期壹年半（具体售后事宜详见附件二）。

七、付款方式及期限：此合同医学装备安装、试用正常，医院正式验收后，付总价款的 90%，即叁拾陆万元整 ¥ 360000.00 元；10%作为质保金，自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设备正常使用，质保期满后即付余款肆万元整 ¥ 40000.00 元（如招标现场有另外约定，按招标现场约定）

八、违约责任：乙方未按期提供设备的，甲方有权自行另选其他生产厂家产品，为此给甲方带来的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乙方不能按期交付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九、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招投标要求和投标人须知。

十、因设备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法定的技术鉴定单位进行质量鉴定。经鉴定乙方所供设备存在质量问题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除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百分之十违约金外，还应赔偿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包含甲方已支付所有费用）。

十一、招标文件及其修改、投标文件及其修改、澄清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本合同签定和履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因履行合同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直接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在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诉讼。

十三、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签定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

信阳市中心医院医学装备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20201014025 号

效力。

十四、合同生效及其它：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贰份，乙方一份。

甲 方：信阳市中心医院
(盖章)

乙 方：河南冠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授权代表：
(签字)

授权代表：
(签字)

日 期： 2020 年 10 月 29 日

日 期： 2020 年 10 月 29 日

信阳市中心医院医学装备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20201014025 号

附件一、

**信阳市中心医院呼吸与危重症医学科采购治疗型电
子支气管内镜医学装备项目清单**

序号	投标产品 设备型号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制造商名称	产地
1	EB-1975K 治疗 型单子支气管镜	根	1	400000.00	400000.00	日本 HOYA 株式会 社	日本
合计：（人民币）肆拾万元整 ￥400000.00元。							

十一、其他资料及实质性优惠文件

（一）、经销商企业证书

1、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3、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